

禮記注疏卷六十

漢鄭氏注

唐陸德明音義

孔穎達疏

大學

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靜。靜而后能安。安而后能慮。慮而后能得。物有本末。事有終始。知所先後。則近道矣。**註**明明德。謂

在明其至德也。止。猶自處也。得。謂得事之宜也。

音義

大舊

音泰。劉直帶反。近。附近之近。

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

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脩其身。欲脩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欲誠其意者。先致

其知

[注]

知謂知善惡吉凶之所終始也。

[音義]

其知如字。徐音智。下

致知

致知在格物。

[注]

格來也。物猶事也。其知於善深則

來善物。其知於惡深則來惡物。言事緣人所好來也。此

致或爲至。

[音義]

格古百反。好呼報反。

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

誠。意誠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脩。身脩而后家齊。家齊

而后國治。國治而后天下平。自天子以至於庶人。壹是

皆以脩身爲本。其本亂而末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

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此謂知本。此謂知之至也。

[注]壹

是專行是也。

[音義]

治國治並直。吏反。下同。

所謂誠其意者。毋自欺

也。如惡惡臭。如好好色。此之謂自謙。故君子必慎其獨

也。小人閒居爲不善。無所不至。見君子而后厭然。揜其不善而著其善。人之視己。如見其肺肝然。則何益矣。此謂誠於中。形於外。故君子必慎其獨也。

注

謙讀爲慊。慊

之言厭也。厭讀爲壓。壓閉藏貌也。

音義

母音無。惡惡上。鳥路反。下如字。

臭。昌救反。好好上。呼報反。下如字。謙依注讀爲慊。徐苦簞反。閒音閑。厭讀爲壓。烏斬反。又烏簞反。揜於檢反。著張慮反。注同。肺芳廢反。肝音干。言厭於琰反。一音於涉反。曾子曰。十目所視。十手所指。其嚴乎。富潤屋。德潤身。心廣體胖。故君子必誠其意。

注

嚴乎。言可畏敬也。胖猶大也。三者言有實於內。顯見

於外。

音義

胖步丹反。注及下同。見賢遍反。

詩云。瞻彼淇澳。萋竹猗猗。有

斐君子。如切如磋。如琢如磨。瑟兮僖兮。赫兮喧兮。有斐

君子終不可諠兮。如切如磋者。道學也。如琢如磨者。自脩也。瑟兮僖兮者。恂慄也。赫兮喧兮者。威儀也。有斐君子終不可諛兮者。道盛德至善。民之不能忘也。**注**此心廣體胖之詩也。澳隈崖也。菜竹猗猗。喻美盛斐。有文章貌也。諠忘也。道猶言也。恂字或作峻。讀如嚴峻之峻。言其容貌嚴栗也。民不能忘。以其意誠而德著也。

音義

音湛

其。澳本亦作奧。於六反。本又作隩。一音烏。報反。菜。音綠。猗。於宜反。斐。芳尾反。一音匪。文章貌。磋。七何反。琢。丁角反。摩。本亦作磨。末何反。爾雅云。骨曰切。象曰磋。玉曰琢。石曰磨。僖。下板反。又胡板反。赫。許百反。喧。本亦作喧。汎晚反。諠。許袁反。詩作諛。或作喧。音同。恂。依注音峻。思。詩俊反。一音思。旬反。慄。利悉反。澳。於六反。隈。烏回反。詩

云。於戲前王不忘。君子賢其賢而親其親。小人樂其樂

而利其利。此以沒世不忘也。**[注]**聖人既有親賢之德。其

政又有樂利於民。君子小人各有以思之。**[音義]**於音烏。下於緝。

熙同。戲。好胡反。徐范音義。樂其樂。並音岳。又音洛。注同。康誥曰。克明德。太甲曰。顧

諟天之明命。帝典曰。克明峻德。皆自明也。**[注]**皆自明明

德也。克。能也。顧。念也。諟。猶正也。帝典。堯典。亦尚書篇名

也。峻。大也。諟。或爲題。**[音義]**故。本又作顧。同。下音是。峻。徐

音俊。又私俊反。題。徐徒兮反。湯之盤銘曰。苟日新。日日新。又日新。康

誥曰。作新民。詩曰。周雖舊邦。其命惟新。是故君子無所

不用其極。**[注]**盤。銘刻戒於盤也。極。猶盡也。君子日新其

德。常盡心力。不有餘也。**[音義]**盤。步干反。銘。徐音冥。亡丁反。詩云。邦畿

千里。惟民所止。詩云。緡蠻黃鳥。止于丘隅。子曰。於止。知

其所止。可以人而不如鳥乎。**[注]**於止。言鳥之所止也。就

而觀之。知其所止。知鳥擇岑蔚安閒而止處之耳。言人

亦當擇禮義樂主而自止處也。論語曰。里仁爲美。擇不

處仁焉。得知。

[音義]

緡。音祈。又作幾。音同。緡蠻。音緡。一音亡中反。毛詩作緡。傳云。緡蠻。小鳥貌。

岑。仕金反。蔚。音鬱。又音尉。安閒。音閑。止處。齒渚反。樂上。音洛。焉。放虔反。得知。音智。

詩云。穆穆文

王。於緡熙敬止。爲人君。止於仁。爲人臣。止於敬。爲人子。

止於孝。爲人父。止於慈。與國人交。止於信。

[注]

緡熙。光明

也。此美文王之德。光明敬其所以自止處。

[音義]

緡。六入反。熙。許

其**[疏]**正義曰。此經大學之道。在於明明德。在於親民。在反。止於至善。積德而行。則近於道也。在明明德者。言

大學之道在於章明己之光明之德。謂身有明德而更張顯之。此其一也。在親民者。言大學之道在於親愛於民。是其二也。在止於至善者。言大學之道在止處於至善之行。此其三也。言大學之道在於此三事矣。知止而后有定者。更覆說止於至善之事。既知止於至善而后心能有定。不有差貳也。定而后能靜者。心定無欲。故能靜。不躁求也。靜而后能安者。以靜故情性安和也。安而后能慮者。情既安和。能思慮於事也。慮而后能得者。既能思慮。然後於事得宜也。物有本末。事有終始者。若於事得宜。而天下萬物有本有末。經營百事有終始也。知所先後者。既能如此。天下百事萬物皆識知其先後也。則近道矣者。若能行此諸事。則附近於大道矣。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前章言大學之道在明德。親民止善。覆說止善之事。既畢。故此經明明德之理。先治其國者。此以積學能爲明德盛極之事。以漸到。今本其初。故言欲章明己之明德。使徧於天下者。先須能治其國。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也。欲齊其家者。先脩其身。言若欲齊家。先須脩身也。欲脩其身者。先正其心。言若欲脩身。先必正其心也。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者。總包萬慮。謂之心。爲情所意念。謂之意。若欲正其心。使無傾邪。必須

先至誠在於意念也。若能誠實其意。則心不傾邪也。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者。言欲精誠其己意。先須招致其所知之事。言初始必須習學。然後乃能有所知。曉其成敗。故云先致其知也。致知在格物。此經明初以致知積漸而大至明德。前經從盛以本初。此經從初以至盛。上下相結也。致知在格物者。言若能學習招致所知。格來也。己有所知。則能在於來物。若知善深。則來善物。知惡深。則來惡物。言善事隨人行善而來。應之。惡事隨人行惡。亦來。應之。言善惡之來。緣人所好也。物格而后知至者。物既來。則知其善惡所至。善事來。則知其至於善。若惡事來。則知其至於惡。既能知至。則行善不行惡也。知至而后意誠。既能知至。則意念精誠也。意誠而后心正者。意能精誠。故能心正也。國治而后天下平者。則上明明德於天下。是以自天子至庶人。皆然也。壹是皆以脩身爲本者。言上從天子。下至庶人。貴賤雖異。所行此者。專壹以脩身爲本。上言誠意正心齊家治國。今此獨云脩身爲本者。細別雖異。其大略皆是脩身也。其本亂而未治者。否矣。本亂。謂身不脩也。未治。謂國家治也。言己身既不脩。而望家國治者。否矣。否。不也。言不有此事也。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者。此覆說本亂。

而未治否矣之事也。譬若與人交接。應須敦厚。以加於人。今所厚之處。乃以輕薄。謂以輕薄待彼人也。其所薄者。厚。謂已既與彼輕薄。欲望所薄之處。以厚重報已。未。有此事也。言已以厚施人。人亦厚以報已也。若已輕薄。施人。人亦輕薄報已。言事厚之與薄。皆以身爲本也。此。謂知本。此謂知之至也者。本。謂身也。既以身爲本。若能。自知其身。是知本也。是知之至極也。所謂誠其意者。自。此以下。至此謂知本。廣明誠意之事。此一節明誠意之。本。先須慎其獨也。毋自欺也。言欲精誠其意。無自欺。詐。於身。言於身。必須誠實也。如惡惡臭者。謂臭穢之氣。謂。見此惡事。人嫌惡之。如人嫌臭穢之氣。心實嫌之。口不。可道矣。如好好色者。謂見此善事而愛好之。如似人好。色。心實好之。口不可道矣。言誠其意者。見彼好事惡事。當須實好惡之。不言而自見。不可外貌詐作好惡。而內。心實不好惡也。皆須誠實矣。此之謂自謙者。謙。讀如慊。慊。然安靜之貌。心雖好惡。而口不言。應自然安靜也。見。君子而后。厭然揜其不善而著其善者。謂小人獨居無。所不爲。見君子而後。乃揜然閉藏其不善之事。宜著所。行善事也。人之視己。如見其肺肝然。則何益矣者。言小。人爲惡。外人視之。昭然明察矣。如見肺肝。雖銷沮閉藏。

言何益矣。此謂誠於中形於外者。言此小人既懷詐實惡事於中心。必形見於外。不可揜藏。曾子曰：「十目所視者。」此經明君子脩身。外人所視。不可不誠其意。作記之人。引曾子之言以證之。十目所視。十手所指者。言所指視者衆也。十目謂十人之目。十手謂十人之手也。其嚴乎者。既視者及指者皆衆。其所畏敬可嚴憚乎。富潤屋。德潤身者。言此二句爲喻也。言家若富則能潤其屋。有金玉又華飾見於外也。德潤身者。謂德能濡潤其身。使身有光榮見於外也。心廣體胖者。言內心寬廣則外體胖大。言爲之於中。必形見於外也。故君子必誠其意者。以有內見於外。必須精誠其意。在內心不可虛也。詩云：「瞻彼淇奧者。」此一經廣明誠意之事。故引詩言學問自新。顏色威儀之事。以證誠意之道也。瞻彼淇奧。莠竹猗猗者。此詩衛風淇奧之篇。衛人美武公之德也。奧。隈也。莠。王芻也。竹。篇竹也。視彼淇水之隈。曲之內。生此莠之與竹。猗猗然而茂盛。以淇水浸潤故也。言視彼衛朝之內。上有武公之身。道德茂盛。亦本康叔之餘烈故也。引之者。證誠意之道。有斐君子者。有斐然文章之君子。學問之盛矣。如切如磋者。如骨之切。如角之磋。又能自脩也。如琢如磨者。如玉之琢。如石之磨也。瑟兮。僖兮。赫兮。

喧兮有斐君子終不可諠兮者又斐然顏色矜莊。偶然性行寬大。赫然顏色盛美。喧然威儀宣美。斐然文章之君子。民皆愛念之。終久不可忘也。諠忘也。自此以上詩之本文也。自此以下記者引爾雅而釋之。如切如磋者道學也者。論道其學矣。如琢如磨者自脩也者。謂自脩飾矣。言初習謂之學。重習謂之脩。亦謂詩本文互而相通也。瑟兮。今憫兮者。恂慄也者。恂讀爲峻。言顏色嚴峻戰慄也。道盛德至善。民之不能忘也。謂善稱也。有斐君子終不可諠兮。論道武公盛德至極美善。人之愛念不能忘也。詩云於戲前王不忘者。此一經廣明誠意之事。此周頌烈文之篇也。美武王之詩。於戲猶言嗚呼矣。以文王武王意誠於天下。故詩人嘆美之云。此前世之王其德不可忘也。君子賢其賢而親其親者。言後世貴重之君子。皆美此前王能賢其賢而親其族親也。小人樂其樂而利其利者。言後世卑賤小人。美此前王能愛樂其所樂。謂民之所樂者。前王亦愛樂之。利其利者。能利益其人。之所利。民爲利者。前王亦利益之。言前王施爲政教。下順人情。不奪人之所樂利之事。故云小人樂其樂而利其利也。此以沒世不忘也。由前王意能精誠。垂於後世。故君子小人皆所美念。以此之故。終沒於世。其

德不忘也。康誥曰：克明德者，此一經。廣明意識，則能明己之德。周公封康叔而作康誥，戒康叔能明用有德。此記之意，言周公戒康叔以自明其德，與尚書異也。大甲曰：顧諟天之明命者，顧念也。諟，正也。伊尹戒大甲云：爾爲君當顧念奉正天之顯明之命，不邪僻也。帝典曰：克明峻德者，帝典謂堯典之篇，峻，大也。尚書之意，言堯能明用賢俊之德。此記之意，言堯能自明大德也。皆自明也。此經所云康誥大甲帝典等之文，皆是人君自明其德也。故云皆自明也。湯之盤銘，此一經。廣明誠意之事，湯之盤銘者，湯沐浴之盤，而刻銘爲戒，必於沐浴之盤者，戒之甚也。苟日日新者，此盤銘辭也。非唯洗沐自新，苟誠也。誠使道德日益新也。日日新者，言非唯一日之新，當使日日益新。又曰：新者，言非唯日日益新，又須恒常日日新，皆是丁寧之辭也。此謂精誠其意，脩德無已也。康誥曰：作新民者，成王既伐管叔、蔡叔，以殷餘民封康叔。誥言殷人化紂惡俗，使之變改爲新人。此記之意，自念其德爲新民也。詩曰：周雖舊邦，其命惟新者，此大雅文王之篇，其詩之本意，言周雖舊邦，其命惟新者，此大雅文命。唯爲天子而更新也。此記之意，其所施教命，唯能念德而自新也。是故君子無所不用其極者，極，盡也。言君

子欲日新其德。無處不用其心。自新之道。唯在盡其心力。更無餘行也。詩云。邦畿千里。惟民所止。此一經。廣明誠意之事。言誠意在於所止。故上云。大學之道。在於至善。此商頌。立鳥之篇。言殷之邦。畿方千里。唯人所居止。此記。斷章。喻其民人而擇所止。言人君賢則來也。詩云。緝蠻黃鳥。止于丘隅者。此詩。小雅。緝蠻之篇。刺幽王之詩。言緝蠻。然微小之黃鳥。止在於岑蔚丘隅之處。得其所止。以言微小之臣。依託大臣。亦得其所也。子曰。於止。知其所止者。孔子見其詩文而論之。云。是觀於鳥之所止。則人亦知其所止。鳥之知在岑蔚安閒之處。則知人亦擇禮義樂土之處而居止也。可以人而不如鳥乎者。豈可以人不擇止處。不如鳥乎。言不可不如鳥也。故論語云。里仁爲美。擇不處仁。焉得知。是也。詩云。穆穆文王。於緝熙敬止者。此大雅文王之篇。美文王之詩。緝熙。謂光明也。止。辭也。詩之本意云。文王見此光明之人。則恭敬之。此記之意。於緝熙。言嗚呼。文王之德。緝熙光明。又能敬其所止。以自居處也。**注**正義曰。以經義之理言。作謙退之字。旣無謙退之事。故讀爲慊。慊。不滿之貌。故又讀爲厭。厭。自安靜也。云。厭。讀爲壓。壓。爲黑色。知爲閉藏貌也。誼。忘也。釋訓文也。云。道猶言也。謂經中

道盛德至善。恐爲道德之道。故云道猶言也。云恂字。或作峻。讀爲嚴峻之峻。詩箋云。還爲恂也。此記爲赫兮喧兮。詩經云。赫兮喧兮。本不同也。云以其意誠而德著也。以武公用意精誠。德著於人。人不忘也。以經廣明誠意之事。故鄭云。意誠而德著也。明明德必先誠其意。此經誠意之章。由初誠意也。故人先能明己之明德也。岑謂巖險。蔚謂草木蓊蔚。言鳥之所止。必擇靜密之處也。

子曰。聽訟。吾猶人也。必也使無訟乎。無情者不得盡其

辭。大畏民志。

注

情猶實也。無實者多虛誕之辭。聖人之

聽訟。與人同耳。必使民無實者不敢盡其辭。大畏其心

志。使誠其意不敢訟。

音義

訟似用反。母音無。誕音但。

此謂知本。

注

本

謂誠其意也。所謂脩身在正其心者。身有所忿懣。則不得其正。有所恐懼。則不得其正。有所好樂。則不得其正。

有所憂患則不得其正。心不在焉。視而不見。聽而不聞。

食而不知其味。此謂脩身在正其心。**注**懷怒貌也。或作

憤。或作憲。

音義

忿弗粉反。懷勑值反。范音稚。徐下四反。

知同。樂徐五孝反。一音岳。憤音致。憲音致。又得計反。

所謂齊其家在脩其身者。人

之其所親愛而辟焉。之其所賤惡而辟焉。之其所畏敬

而辟焉。之其所哀矜而辟焉。之其所敖惰而辟焉。故好

而知其惡。惡而知其美者。天下鮮矣。故諺有之曰。人莫

知其子之惡。莫知其苗之碩。此謂身不脩。不可以齊其

家。**注**之適也。辟猶喻也。言適彼而以心度之。曰。吾何以

親愛此人。非以其有德美與。吾何以敖惰此人。非以其

志行薄與。反以喻己。則身脩與否。可自知也。鮮。罕也。人

莫知其子之惡。猶愛而不察。碩。大也。**音義**辟。音譬。下及

也。賤惡。烏路反。下惡而知同。敖。五報反。惰。徒臥反。其惡

惡。上如字。下烏路反。鮮。仙善反。注同。諺。魚變反。俗語也。

度。徒洛反。與。音余。下薄與同。行。下孟反。所謂治國。必先齊其家者。其家不

可教。而能教人者。無之。故君子不出家。而成教於國。孝

者。所以事君也。弟者。所以事長也。慈者。所以使衆也。康

誥曰。如保赤子。心誠求之。雖不中。不遠矣。未有學養子

而后嫁者也。**注**養子者。推心爲之。而中於赤子之者。欲

也。**音義**弟。音悌。長。丁丈反。下長長。并注。一。家。仁。一。國。興。

仁。一。家。讓。一。國。興。讓。一。人。貪。戾。一。國。作。亂。其。機。如。此。此。

謂一言僨事。一人定國。**[注]**

一家一人。謂人君也。戾之言

利也。機發動所由也。僨猶覆敗也。春秋傳曰。登戾之。又

曰。鄭伯之車僨於濟。戾或爲吝。僨或爲犇。

[音義]

戾。力計反。賁。徐

音奮。本又作僨。注同。覆。芳福反。濟。子禮反。犇。音奔。

堯舜率天下以仁。而民從之。

桀紂率天下以暴。而民從之。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

從。**[注]**言民化君行也。君若好貨而禁民淫於財利。不能

正也。

[音義]

好。呼報反。注同行。下孟反。或如字。

是故君子有諸己。而后求

諸人。無諸己。而后非諸人。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諸人

者。未之有也。故治國在齊其家。**[注]**有於己。謂有仁讓也。

無於己。謂無貪戾也。詩云。桃之夭夭。其葉蓁蓁。之子于

歸。宜其家人。宜其家人。而后可以教國人。詩云。宜兄宜弟。宜兄宜弟。而后可以教國人。詩云。其儀不忒。正是四國。其爲父子兄弟足法。而后民法之也。此謂治國。在齊其家。**注**天天。綦綦。美盛貌。之子者。是子也。**音義**天。於驕反。綦。音

臻。忒。他得反。

所謂平天下在治其國者。上老老而民興孝。上

長長而民興弟。上恤孤而民不倍。是以君子有絜矩之道也。**注**老老長長。謂尊老敬長也。恤。憂也。民不倍。不相

偕棄也。絜。猶結也。挈也。矩。法也。君子有挈法之道。謂當

執而行之。動作不失之倍。或作偕。矩。或作巨。**音義**弟。音

音佩。**注**同。絜。音結。拒之。音矩。本亦作矩。偕棄。音佩。本

亦作倍。下同。挈。苦結反。巨。音拒。本亦作拒。其呂反。所

惡於上。毋以使下。所惡於下。毋以事上。所惡於前。毋以
先後。所惡於後。毋以從前。所惡於右。毋以交於左。所惡
於左。毋以交於右。此之謂絜矩之道。**[注]**絜矩之道。善持
其所有。以恕於人耳。治國之要。盡於此。**[音義]**惡。烏路反。下皆同。毋。
音無。下同。詩云。樂只君子。民之父母。民之所好好之。民之所

惡惡之。此之謂民之父母。

[注]

言治民之道。無他。取於己

而已。

[音義]

只。音紙。好好。皆呼報反。

詩云。節彼南山。維石巖巖。赫赫

師尹。民具爾瞻。有國者不可以不慎。辟則爲天下僇矣。

[注]巖巖。喻師尹之高巖也。師尹。天子之大臣。爲政者在

下之民。俱視所行而則之。可不慎其德乎。邪辟失道。則

天下共誅之矣。

音義

節前切。反。又音如字。嚴。五銜反。辟。匹亦反。又必益反。與僻同。僂。力竹。

反。與戮同。詩云。殷之未喪師。克配上帝。儀監于殷。峻命不

易。道得衆。則得國。失衆。則失國。是故君子先慎乎德。有

德此有人。有人此有土。有土此有財。有財此有用。德者

本也。財者末也。外本內末。爭民施奪。是故財聚則民散。

財散則民聚。是故言悖而出者。亦悖而入。貨悖而入者。

亦悖而出。

注

師衆也。克能也。峻大也。言殷王帝乙以上

未失其民之時。德亦有能配天者。謂天享其祭祀也。及

紂爲惡。而民怨神怒。以失天下。監視殷時之事。天之大

命。持之誠不易也。道猶言也。用。謂國用也。施奪。施其劫

奪之情也。悻猶逆也。言君有逆命。則民有逆辭也。上貪

於利。則下人侵畔。老子曰。多藏必厚亡。

音義

喪息浪反。峻恤俊反。

易。以鼓反。注同。爭。爭鬪之爭。施如字。悻。布內反。下同。上。時掌反。藏。才浪反。

康誥曰。惟命不于

常。道善則得之。不善則失之矣。

注

于。於也。天命不于常

言不專祐一家也。

音義

祐音又。

楚書曰。楚國無以爲寶。惟

善以爲寶。

注

楚書。楚昭王時書也。言以善人爲寶。時謂

觀射父昭奚恤也。

音義

射。食亦反。又食夜反。父。音甫。

舅犯曰。亡人無

以爲寶。仁親以爲寶。

注

舅犯。晉文公之舅狐偃也。亡人

謂文公也。時辟驪姬之讒。亡在翟而獻公薨。秦穆公使

子顯弔。因勸之復國。舅犯爲之對此辭也。仁親猶言親

愛仁道也。明不因喪規利也。

音義

辟音避。驪九宜反。本又作麗。亦作嬈。同。翟

音狄。顯許遍反。爲之。于偽反。

秦誓曰。若有一个臣。斷斷兮。無他技。其

心休休焉。其如有容焉。人之有技。若己有之。人之彥聖。其心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寔能容之。以能保我子孫黎民。尚亦有利哉。人之有技。媚疾以惡之。人之彥聖。而違之。俾不通。寔不能容。以不能保我子孫黎民。亦曰殆哉。**注**秦誓周書尚書篇名也。秦穆公伐鄭。爲晉所敗於殽。還誓其羣臣。故作此篇也。斷斷誠一之貌也。他技異端之技也。有技才藝之士也。若己有之。不啻若自其口出。皆樂人有善之甚也。美士曰彥。黎衆也。尚庶幾也。媚。

妬也。違猶戾也。俾使也。拂戾賢人所爲。使功不通於君

也。殆危也。彥或作盤。

音義

个。古賀反。尚書作介。音界。此所引與尚書文小異。斷。丁亂

反。技。其綺反。下及注同。休休許蚪反。尚書傳曰。樂善也。

鄭注。休休云。寬容貌。何休注。公羊云。美大之貌。好呼報

反。帝音試。詩鼓反。媚莫報反。尚書作冒。音同。謂覆蔽也。

惡。烏路反。下能惡人同。俾本又作卑。必爾反。敗。必邁反。

殺。戶交反。樂音岳。又音洛。妬。丁路反。拂戾。上扶弗反。下力計反。

唯仁人放流之。迸諸四

夷。不與同中國。此謂唯仁人爲能愛人。能惡人。

注

放去

惡人媚疾之類者。獨仁人能之。如舜放四罪而天下咸

服。

音義

迸。比孟反。又逼諍反。諍音爭。鬪之爭。皇云。迸猶屏也。去。丘呂反。

見賢而不能舉。

舉而不能先。命也。見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遠。過也。

注

命。讀爲慢聲之誤也。舉賢而不能使君以先己。是輕

慢於舉人也。

音義

命依注音慢。武諫反。遠于萬反。

好人之所惡。惡人之

所好。是謂拂人之性。菑必逮夫身。

注

拂猶僂也。逮及也。

音義

好呼報反。下皆同。惡烏路反。下同。拂扶弗反。注同。菑音哉。下同。逮音代。一音大。計反。夫音扶。僂九委

反。是故君子有大道。必忠信以得之。驕泰以失之。

注

道

行所由。生財有大道。生之者衆。食之者寡。爲之者疾。用

之者舒。則財恒足矣。

注

是不務祿不肖而勉民以農也。

音義

肖音笑。

仁者以財發身。不仁者以身發財。

注

發起也。

言仁人有財則務於施與。以起身成其令名。不仁之人

有身貪於聚斂。以起財務成富。

音義

施始豉反。予由汝反。

未有上

好仁。而下不好義者也。未有好義。其事不終者也。未有

府庫財。非其財者也。**注**言君行仁道。則其臣必義。以義舉事。無不成者。其爲誠然如己。府庫之財。爲己有也。孟獻子曰。畜馬乘。不察於雞豚。伐冰之家。不畜牛羊。百乘之家。不畜聚斂之臣。與其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此謂國不以利爲利。以義爲利也。**注**孟獻子。魯大夫仲孫蔑也。畜馬乘。謂以士初試爲大夫也。伐冰之家。卿大夫以上。喪祭用冰。百乘之家。有采地者也。雞豚牛羊。民之所畜。養以爲財利者也。國家利義不利財。盜臣損財耳。聚斂之臣。乃損義。論語曰。季氏富於周公。而求也。爲之聚斂。非吾徒也。小子鳴鼓而攻之可也。**音義**

畜。許六反。下同。乘。徐繩證。

反。下及注同。蔑莫結反。以上時掌反。采七代反。本亦作菜。爲之于僞反。

長國家而務財用

者必自小人矣。**注**言務聚財爲已。用者必忘義。是小人

所爲也。**首義**

長丁丈反

彼爲善之。小人之使爲國家。菑害並

至。雖有善者。亦無如之何矣。**注**彼君也。君將欲以仁義

善其政。而使小人治其國家之事。患難猥至。雖云有善

不能救之。以其惡之已著也。

首義

難乃旦反。猥烏罪反。救本亦作救。著。

張慮反。此謂國不以利爲利。以義爲利也。

疏

正義曰。此一經廣明誠意。

之事。言聽訟者。惟自誠已意。亦服民使誠意也。孔子稱斷獄猶如常人無異也。言吾與常人同也。必也使無訟乎者。必也使無理之人。不敢爭訟也。無情者。不得盡其辭者。情實也。言無實虛誕之人。無道理者。不得盡竭其虛僞之辭也。大畏民志者。大能畏脅民人之志。言人有虛誕之志者。皆畏懼不敢言。民亦誠實其意也。聽訟吾

猶人也。必也使無訟乎者。斷獄之辭。無情者不得盡其辭。大畏民志者。能自誠而使民誠意。自然能使無訟。則是異於人也。而云吾猶人者。斷獄者。具備兩造。吾聽與人無殊。故云吾猶人也。能服民使誠意不敢爭。所以使無訟也。此謂知本者。此從上所謂誠其意者。至此章大畏民志以上。皆是誠意之事。意謂行身之本。能自知其身。是知其本。故云此謂知本也。所謂脩身者。此覆明前經正心脩身之事。身有所忿懣。則不得其正者。懣謂怒貌也。有所忿懣。則不得其正。言因怒而違於正也。所以然者。或不察而不當於理。則失於正也。有所恐懼。則不得其正者。言因恐懼而違於正也。心不在焉。視而不見。聽而不聞。食而不知其味者。此言脩身之本。必在正心也。是心爲身本。脩身必在於正心也。所謂齊其家在脩其身者。此經重明前經齊家脩身之事。人之其所親愛而辟焉者。之猶適也。此言脩身之譬也。設我適彼人。見彼有德。則爲我所親愛。當反自譬喻於我也。以彼有德。故爲我所親愛。則我若自脩身有德。必然亦能使衆人親愛於我也。之其所賤惡而辟焉者。又言我往之彼。而賤惡彼人者。必是彼人無德。故也。亦當迴以譬我。我若

無德則人亦賤惡我也。之其所畏敬而辟焉者。又我往之彼而畏敬彼人。必是彼人莊嚴故也。亦迴以辟我。我亦當莊敬。則人亦必畏敬我。之其所哀矜而辟焉者。又我往之彼而哀矜彼人。必是彼人有慈善柔弱之德故也。亦迴辟我。我有慈善而或柔弱。則亦爲人所哀矜也。之其所敖情而辟焉者。又我往之彼而敖情彼人。必是彼人邪僻故也。亦迴辟我。我若邪僻。則人亦敖情於我。故好而知其惡。惡而知其美者。天下鮮矣。者。知識也。鮮少也。人心多偏。若心愛好之。而多不知其惡。若嫌惡之。而多不知其美。今雖愛好知彼有惡事。雖增惡知彼有美善。天下之內。如此者少矣。故諺有之曰。人莫知其子之惡。莫知其苗之碩者。碩猶大也。言人之愛子。其意至甚。子雖有惡。不自覺知。猶好而不知其惡也。農夫種田。恒欲其盛。苗雖碩大。猶嫌其惡。以貪心過甚。故不知其苗之碩。若能以己子而方他子。己苗而匹他苗。則好惡可知。皆以己而待他物也。此謂身不脩。不可以齊其家者。此不知子惡。不知苗碩之人。不脩其身。身旣不脩。不能以己辟人。故不可以齊整其家。所謂至其家者。此一節覆明前經治國齊家之事。康誥曰。如保赤子者。此成王命康叔之辭。赤子。謂心所愛之子。言治民之時。如

保愛赤子。愛之甚也。心誠求之。雖不中不遠矣者。言愛此赤子。內心精誠。求赤子之嗜欲。雖不能正中其所欲。去其所嗜欲。亦不甚遠。言近其赤子之嗜欲。謂治人之道。亦當如此也。未有學養子而后嫁者也。言母之養子。自然而愛中。當赤子之嗜欲。非由學習而來。故云。未有學養子而后嫁者。此皆本心而爲之。言皆喻人君也。一家仁。一國興。仁一家讓。一國興讓者。言人君行善於家。則外人化之。故一家一國皆仁讓也。一人貪戾。一國作亂者。謂人君一人貪戾惡事。則一國學之作亂。其機如此者。機。謂關機也。動於近。成於遠。善惡之事。亦發於身。而及於一國也。此謂一言僨事。一人定國者。僨。猶覆敗也。謂八君一言覆敗其事。謂惡言也。一人定國。謂由人君一人能定其國。謂善政也。古有此言。今記者引所爲之事。以結之。上云一人貪戾。一國作亂。是一言僨事也。又云一家仁讓。則一國仁讓。是知一人定國也。一家則一人也。皆謂人君是一人之身。先治一家。乃後治一國。其所令反其所好。而民不從者。令。謂君所號令之事。若各隨其行之所好。則人從之。其所好者是惡。所令者是善。則所令之事。反其所好。雖欲以令禁人。人不從也。是故君子有諸己而后求諸人者。諸。於也。謂君子有善

行於己而后可以求於人。使行善行也。謂於己有仁讓而后可求於人之仁讓也。無諸己而后非諸人者。謂無惡行於己而后可以非責於人。爲惡行也。謂無貪戾之事於己而后非責於人也。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諸人者。未之有也。者。謂所藏積於身。旣不恕實而能曉喻於人。使從己者。未之有也。言無善行於身。欲曉喻於人。爲善行。不可得也。詩云。桃之夭夭。其葉蓁蓁。者。此周南桃夭之篇。論昏姻及時之事。言桃之夭夭。少壯。其葉蓁蓁。茂盛。喻婦人形體少壯。顏色茂盛之時。似桃之夭夭也。之子于歸。宜其家人。者。是子也。歸嫁也。宜可以爲夫家之人。引之者。取宜其家人之事。宜其家人而后可以教國人。者。言人旣家得宜。則可以教國人也。詩云。宜兄宜弟。者。此小雅蓼蕭之篇。美成王之詩。詩之本文。言成王有德。宜爲人兄。宜爲人弟。此記之意。宜兄宜弟。謂自與兄弟相善相宜也。旣爲兄弟相宜。而可兄弟之意。而後可以教國人也。詩云。其儀不忒。正是四國者。此曹風鵲鳩之篇。忒。差也。正。長也。言在位之君子。威儀不有差忒。可以正長是四方之國。言可法則也。其爲父子兄弟足法而后民法之也者。此謂治國在齊其家。謂其脩德於家。在室家之內。使父子兄弟足可方法而后民

皆法之也。是先齊其家。而後能治其國也。所謂平天下在治其國者。自此以下至終篇。覆明上文平天下先治其國之事。但欲平天下。先須治國。治國事多於平天下。非一義可了。故廣而明之。言欲平天下。先須脩身。脩身之事。由近至遠。自內至外。故初明絜矩之道。次明散財於民。其又次明用善人。遠惡人。此皆治國治天下之綱。故特詳悉畢舉。今各隨文解之。上恤孤而民不倍者。孤弱之子。人所易棄。是上君長若能憂恤孤弱。不遺。則下民學之。不相棄倍也。是以君子有絜矩之道也者。絜猶結也。矩法也。言君子於天下。持矩法之道。動而無失。以此加物。物皆從之也。所惡於上。毋以使下者。此以下皆是絜矩之道也。譬諸侯有天子在於上。有不善之事。加己。己惡之。則不可迴持此惡事。使己下者爲之也。所惡於下。毋以事上者。言臣下不善事己。己所有惡。則己不可持此惡事。迴以事己之君上也。所惡於前。毋以先後者。前謂在己之前。不以善事施己。己所憎惡。則無以持此惡事。施於後人也。所惡於後。毋以從前者。後謂在己之後。不以善事施己。己則無以惡事施於前行之人也。所惡於右。毋以交於左者。謂與己平敵。或在己右。或在己左。以惡加己。己所憎惡。則無以此惡事。施於左人。舉

此一隅餘可知也。此之謂絜矩之道者。上經云。君子有絜矩之道也。其絜矩之義未明。故此經申說。能持其所。有以待於人。恕己接物。卽絜矩之道也。詩云。樂只君子。民之父母。此記者引之。又申明絜矩之道。若能以己化。從民所欲。則可謂民之父母。此小雅南山有臺之篇。美成王之詩也。只辭也。言能以己化民。從民所欲。則可爲民父母矣。民之所好好之者。謂善政恩惠。是民之願好。己亦好之。以施於民。若發倉廩。賜貧窮。賑乏絕。是也。民之所惡惡之者。謂苛政重賦。是人之所惡。己亦惡之。而不行也。詩云。節彼南山者。上經說恕己待民。此經明己須戒慎也。詩云。節彼南山。維石巖巖。此小雅節南山之篇。刺幽王之詩。言幽王所任大臣。非其賢人也。節然高峻者。是彼南山。維積累其石。巖巖然高大。喻幽王大臣。師尹之尊嚴。赫赫師尹。民具爾瞻者。赫赫顯盛貌。是太師與人爲則者。具俱也。爾汝也。在下之民。俱於汝而瞻視之。言皆視師尹而爲法。此記之意。以喻人君在上。民皆則之。不可不慎。有國者不可以不慎者。有國。謂天子諸侯。言民皆視上所行而則之。不可不慎其德乎。宜慎之也。辟則爲天下僂矣者。僂謂刑僂也。君若邪辟。則爲天下之民共所誅討。若桀紂是也。詩云。殷之未喪師。克

配上帝。此一經明治國之道。在貴德賤財。此大雅文王之篇。美文王之詩。因以戒成王也。克能也。師衆也。言殷自紂父帝乙之前。未喪師衆之時。所行政教。皆能配上天而行也。儀監于殷。峻命不易者。儀宜也。監視也。今成王宜監視于殷之存亡。峻大也。奉此天之命。誠爲不易。言其難也。道得衆則得國。失衆則失國者。道猶言也。詩所云者。言帝乙以上得衆則得國。言殷紂失衆則失國也。有德此有人者。有德之人。人之所附從。故有德此有人也。有人此有土者。有人則境土寬大。故有土也。有土此有財者。言有土則生植萬物。故有財也。有財此有用者。爲國用有財豐。以此而有供國用也。德者本也。財者末也。者德能致財。財由德有。故德爲本。財爲末也。外本內末。爭民施奪者。外疏也。內親也。施奪。謂施其劫奪之情也。君若親財而疏德。則爭利之人。皆施劫奪之情也。是故財聚則民散。財散則民聚者。事不兩興。財由民立。君右重財而輕民。則民散也。若散財而調恤於民。則民咸歸聚也。是故言悖而出者。亦悖而入者。悖逆君上而入。以報答也。謂拒違君命也。貨悖而出者。若人君厚斂財貨。悖逆民心。而入積聚者。不能久。如人

畔於上。財亦悖逆。君心而散出也。言衆畔親離。財散非君有也。康誥曰。惟命不于常者。謂天之命。不於是常住。在一家也。道善則得之。不善則失之。矣。書之本意。言道爲善。則得之。不善則失之。是不常在一家也。舅犯曰。亡人無以爲寶。仁親以爲寶者。此舅犯勸重耳之辭。於時重耳逃亡在翟。秦穆公欲納之。反國而勸重耳不受。秦命對秦使云。奔亡之人。無以貨財爲寶。唯親愛仁道以爲寶也。

篇名

穆公

介臣

敗於殽。還歸。誓羣臣。

記者引之。以明好賢。

秦穆公誓辭云。羣

今是語辭。

猗然專一。

言此專

臣若有

古文尚書。今爲猗言有一介之臣。

與此本異。無他技。其心休休焉。其

一之臣。無他奇異之技。惟其心休休然。

包容。如此之人。我當任用也。人之有技。若己有之者。謂

見人有技藝。欲得親愛之。如己自有也。人之彥聖。其心

好之。不啻若自其口出者。謂見人有才彥美通聖。其心

中愛樂。不啻如自其口出。心愛此彥聖之美。多於口說。

言其愛樂之甚也。是能容之以能保我子孫黎民。尚亦

有利哉者。是實也。若能好賢如此。是能有所包容。則我國家得安。保我後世子孫。黎衆也。尚庶幾也。非直子孫安。其下衆人。皆庶幾亦有利益哉也。人之有技媚疾以惡之者。上明進賢之善。此論蔽賢之惡也。媚。妬也。見人有技藝。則掩藏媚妬疾。以憎惡之也。人之彥聖而違之。俾不通者。見他人之彥聖。而違抑退之。俾使也。使其善功不通達於君。尚書通爲達字也。寔是不能容以不能保我子孫。黎民亦曰。殆哉者。若此蔽賢之人。是不能容納家國將亡。不能保我子孫。非唯如此。衆人亦曰。殆危哉。唯仁人放流之。迸諸四夷。不與同中國者。言唯仁人之君。能放流此蔽善之人。使迸遠在四夷。不與同在中國。若舜流四凶。而天下咸服是也。此謂唯仁人爲能愛人能惡人者。旣放此蔽賢之人。遠在四夷。是仁人能愛善人。惡不善之人。見賢而不能舉。舉而不能先。命也者。此謂凡庸小人。見此賢人而不能舉。進於君。假設舉之。又不能使其在己之先。是爲慢也。謂輕慢於舉人也。見不善而不能退。退而不能遠。過也者。此謂小人。見不善之人。而不能抑退之。假令抑退之。而不能使遠退之。過者言是愆過之人也。好人之所惡者。人謂君子。君子所惡者。凶惡之事。今乃愛好凶惡。是好人之所惡也。惡人之

所好者。君子所好。仁義善道。今乃惡此。仁義善道。是惡人之所好也。是謂拂人之性者。若如此者。是謂拂戾善人之性。蓄必逮夫身者。逮及也。如此蓄必及夫身矣。是故君子有大道者。大道謂所由行。孝悌仁義之大道也。必忠信以得之。驕泰以失之者。言此孝悌仁義。必由行忠信以得之。由身驕泰以失之也。生財有大道者。此一經明人君當先行仁義。愛省國用。以豐足財物。上文大道謂孝悌仁義之道。此言人君生殖其財。有大道之理。則下之所云者。是也。生之者衆者。謂爲農桑多也。食之者寡者。謂減省無用之費也。爲之者疾者。謂百姓急營農桑事業也。用之者舒者。謂君上緩於營造費用也。則財恒足矣者。言人君能如此。則國用恒足。仁者以財發身者。謂仁德之君。以財散施。發起身之令名也。不仁者以身發財者。言不仁之人。唯在吝嗇。務於積聚。勞役其身。發起其財。此言治家治國天下之科。皆謂人君也。未有好仁而下不好義者也。言在上人君好以仁道接下。其下感君仁恩。無有不愛好於義。使事皆得其宜也。未有好義其事不終者也者。臣下悉皆好義。百事盡能終成。故云未有好義其事不終者。言皆能終成也。未有府庫財。非其財者也。又爲人君作譬言。君若行仁。民必

報義。義必終事。譬如人君有府庫之財。必其爲所用也。故云。未有府庫財。非其財者也。孟獻子曰。畜馬乘。不察

於雞豚。

經明治國家。不可務於積財。若務於積

財。卽是

君上之道。言察於雞豚之所利。爲

畜養馬乘士

不闚察於雞豚之小利。伐冰

之家。不畜牛羊。

喪祭用冰。從固陰之處。伐

擊其冰。以供喪祭。故

卿大夫爲伐冰之家。百

不畜牛羊爲財利。以食祿

百乘之家。不

畜聚斂之臣者。百乘。謂卿大夫。

地方百

里。故云。百乘之家。言卿大夫之家。

稅什一之外。

賦

與其有聚斂之臣。寧有盜臣者

意。若其有聚斂之臣。寧可有盜竊之臣。以盜臣盜

君府庫。則害小也。此謂國不以利爲利。以義爲

利也。能如上所言。是國家之利。但以義事爲國

家利。而務財用者。必自小人矣。者。言爲人

君長於國。財以爲己財者。必自爲小人之

行也。彼爲至利也者。前經明遠財重義。是不以利爲利。

以義爲利。此經明爲君治國。棄遠小人。亦是不以利爲

利。以義爲利也。彼爲善之者。謂君也。君欲爲仁義之道。

善其政教之語。

彼爲善之小人之使爲國家蓄

害並至者。言君欲爲

令小人使爲治國家之事。毒

害於下。故蓄害患難。財利

至也。雖有善者亦無如

之何矣者。既使小人治國。

善政之亦無能奈

此患難之何。言不能止之。以其

惡之已著故也。

注正義曰。之。適也。釋詁文。云反以喻己者。謂見他人所

親愛。被賤惡。以人類己。他人之事反來自辟己身也。云

則脩身與否。可自知也者。謂彼人不脩。則被賤惡。敖情。

己若不以脩身。事亦然也。若彼脩身。則被親愛敬畏。己

若脩身。亦當然也。故云脩身與否。可自知也。云碩大也。

釋詁文。一家一人。謂人君也者。以經言治家。故知是人

君也。若文王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是也。云

春秋傳曰。登戾之者。此隱五年。彼傳文公觀

魚于棠。何以書。譏何譏爾。遠也。公曷爲遠而觀魚。登來

之也。彼注意謂以思得而來之。齊人語。來

也。聲有緩急。得爲登。謂隱公觀魚於棠。得此

來觀之。公羊傳爲登來。鄭所引公羊本爲登戾。

與公羊本不同也。鄭意以戾爲貪戾。故引以證

文。師衆也。峻大也。皆釋詁文。爾雅。峻字馬旁爲之。與此

又曰。鄭伯之車。僨於濟者。隱三年左傳

文。師衆也。峻大也。皆釋詁文。爾雅。峻字馬旁爲之。與此

同也。克能也。釋言文也。云君有逆命則民有逆辭也者。君有逆命。解經言悖而出也。民有逆辭。解經亦悖而入。謂人有逆君之辭以拒君也。云老子曰多藏必厚亡者。言積聚藏之既多。必厚重而散亡也。引之者。證貨悖而入。亦悖而出。楚書鄭知是楚昭王時書者。案楚語云。楚昭王使王孫圉聘於晉。定公饗之。趙簡子鳴玉以相。問於王孫圉曰。楚之白珩猶在乎。其爲寶幾何矣。王孫圉對曰。未嘗爲寶。楚之所寶者。曰觀射父。能作訓辭以行。事於諸侯。使無以寡君爲口實。又新序云。秦欲伐楚。使者觀楚之寶器。楚王召昭奚恤而問焉。對曰。寶器在賢臣。王遂使昭奚恤應焉。昭奚恤發精兵三百人。陳於西門之內。爲東面之壇一。南面之壇四。西面之壇一。秦使者至。昭奚恤曰。君客也。請就上居東面之壇。令尹子西南面。大宗子牧次之。葉公子高次之。發次之。昭奚恤自居西面之壇。稱曰。客欲觀楚之寶器乎。楚之所寶者。卽賢臣也。唯大國之所觀。秦使無以對也。

秦王曰。楚多賢臣。無可以圖之。何知

戰國義云。楚王築壇。昭奚恤等立於

昭奚恤

之曰此

理百

昭奚恤等也。謂賢爲得所者。有令尹

子西

奉

車不起者
不侵

有大宗子

固城

旅治

鄰國者有葉公

發能

湯蹈火萬死不顧一

之風

決勝千里之外懷霸

保愛

也。是皆爲寶也。引之

之舅

秦穆

云時避驪姬之讒亡

勸之復國。舅犯爲之

篇文。秦穆公伐鄭爲晉所敗於峭還誓其羣臣故作此
篇也者。案尚書序。秦穆公伐鄭。晉襄公帥師敗諸峭。還
歸作秦誓。又左傳僖三十三年。秦穆公與師伐鄭。蹇叔
等諫之。公不從。爲晉人與姜戎要而擊之。敗諸峭。是其
事也。云美士爲彥者。爾雅釋訓文。黎衆也。俾使也。皆釋
詁文。尚庶幾者。釋言文。爾雅。庶幾。尚也。是尚爲庶幾矣。
云媚妬也者。說文云。媚夫妬婦。是媚爲妬也。其爲至有
也者。言君行仁道。則臣必爲義。臣旣行義。事必終成。
至誠相感。必有實報。如己有府庫之財。爲己所有也。其
爲誠實而然言不虛也。孟獻子。魯大夫仲孫蔑者。此據
左傳文也。云畜馬乘者。以士初試爲大夫者。案書傳。士

飾車駢馬。詩云。四牡駢駢。大夫以上。乃得乘四馬。今下云。伐冰之家。百乘之家。家至爲大夫。今別云。畜馬乘者。不察雞豚。故知士初試爲大夫者也。伐冰之家。卿大夫者。案昭四年。左傳云。大夫命婦。喪浴用冰。喪大記注云。士不用冰。故知卿大夫也。上若恩賜及食。亦有冰也。但非其當。故士喪禮。賜冰則夷槃可也。全食肉。卿也。故冰皆與焉。是也。云百乘之家。有采地者也。卿也。故云百乘之家。鄭云。采地。一同之廣。輪是也。

禮記注疏卷六十

按察使銜兼署廣東按察使鹽運使臣鍾謙鈞恭校刊

禮記注疏卷六十考證

大學致知在格物注格來也物猶事也○

臣召南按注

以來訓格於理難通司馬光謂爲扞格之格卽扞禦外物之意說經亦僻程子始以窮理解格物朱子從之

未之有也○

臣召南

按注疏於大學俱一片說不分經

傳亦不云有錯簡分經傳訂錯簡自程子始而朱子子從之

此謂知本此謂知之至也○古本二句接未之有也之下程子以爲衍文朱子曰此謂知本衍文此謂知之

至也句上別有闕文此特其結語耳章句置此二句於聽訟章之後

所謂誠其意者至必誠其意○朱子定爲傳之六章釋誠意

詩云瞻彼淇澳至沒世不忘也○朱子移此二節於穆穆文王節後爲傳之三章釋止至善

康誥曰克明德至皆自明也○朱子定爲傳之首章釋明明德

湯之盤銘曰至用其極○朱子定爲傳之二章釋新民詩云邦畿千里至止於信○朱子定爲傳之三章釋止

至善而移前文淇澳二節接止於信之下

疏此經大學之道云云○

臣召南

按刊本相承於畫

段全不分明細玩孔疏則亦自有界限大學之道至則近道矣爲一章章首也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至此謂知之至也爲二章言明明德之理也所謂誠其意者至大畏民志此謂知本爲三章廣明誠意之事也各段疏宜各附本章之下而刊本自大學之道至止於信連爲一段以三章之疏總附於下又截聽訟一節於後則全非孔疏之意也

聽訟吾猶人也

至

此謂知本○朱子定爲傳之四章釋

本末

臣召南

按董槐以知止而后有定二節合聽訟

章爲格物傳謂格物致知傳本不闕也葉夢鼎王柏皆以爲然方孝孺曰朱子以聽訟章爲釋本末律以前後之例稍爲不類今合知止以下至則近道矣以上四十二字於聽訟吾猶人之右爲傳第四章以釋致知格物與堯舜之智不徧物之言正相發明且古人說經畧舉大義而意趣自備非若後世說者之固也由國家而推之天下大學之所宜爲則欲致知者舍聽訟而何以哉是語雖異於朱子而不乖乎道固朱子之所取也今錄於此以備一說

所謂修身在正其心者○

臣召南

按以下四章本文自

明卽孔疏亦條理秩然但刊本相承俱接連寫則失孔疏之意耳

舅犯日疏○此段疏闕十處又不察於雞豚疏闕十九處又注春秋傳曰登戾之疏闕五處又注楚書楚昭王書疏闕二十五處又注其爲誠然疏闕二字又注卿大夫以上疏闕五處各本並同今仍其舊

臣召南

按疏於楚書兩引王孫圉及昭奚恤之事正以鄭注謂楚書是楚昭王時書未嘗指定是楚語也但疏引楚語僅列觀射父則脫左史倚相一段矣又引新序

一段司馬子反訛作子發又理百姓實倉廩使民各
得其所令尹子西在此五段宜接卽賢人也之下

禮記注疏卷六十考證

禮記注疏卷六十一

漢鄭氏注 唐陸德明音義 孔穎達疏

冠義

凡人之所以爲人者禮義也。禮義之始在於正容體。齊

顏色。順辭令。**注**言人爲禮。以此三者爲始。容體正。顏色

齊。辭令順。而后禮義備。以正君臣。親父子。和長幼。**注**言

三始既備。乃可求以三行也。**音義**長。丁丈反。下同。行。下孟反。君臣正

父子親。長幼和。而后禮義立。**注**立。猶成也。故冠而后服

備。服備而后容體正。顏色齊。辭令順。**注**言服未備者。未

可求以三始也。童子之服采衣紒。**音義**冠。古亂反。除下

布冠立冠以外。

故曰冠者禮之始也。是故古者聖王重

冠。古者冠禮。筮日筮賓。所以敬冠事。敬冠事。所以重禮。

重禮。所以爲國本也。

注

國以禮爲本。

音義

筮市至反。著日筮重直用

反。後故冠於阼。以著代也。醯於客位。三加彌尊。加有成

也。**注**阼。謂主人之北也。適子冠於阼。若不醴。則醯。用酒

於客位。敬而成之也。戶西爲客位。庶子冠於房戶外。又

因醯焉。不代父也。冠者。初加緇布冠。次加皮弁。次加爵

弁。每加益尊。所以益成也。

音義

阼才故反。著張慮反。醯子笑反。彌音弥。適音嫡。

禮已冠而字之。成人之道也。**注**字。所以相尊也。見於

母。母拜之。見於兄弟。兄弟拜之。成人而與爲禮也。立冠

立端。奠摯於君。遂以摯見於鄉大夫。鄉先生以成人見

也。**注**鄉先生。謂鄉老而致仕者。服立冠立端。異於朝也。

音義見賢徧反。下皆同。摯。本又作贄。同。音至。鄉。大夫。鄉先生。並音香。注同。朝。直遙反。成人之者。

將責成人禮焉也。責成人禮焉者。將責爲人子。爲人弟

爲人臣。爲人少者之禮行焉。將責四者之行於人。其禮

可不重與。**注**言責人以大禮者。已接之不可以苟。**音義**

少。詩照反。之行。下。孟反。下同。與。音餘。故孝弟忠順之行立。而后可以爲人。

可以爲人。而后可以治人也。故聖王重禮。故曰冠者禮

之始也。嘉事之重者也。是故古者重冠。重冠故行之於

廟。行之於廟者。所以尊重事。尊重事。而不敢擅重事。不

敢擅重事。所以自卑而尊先祖也。

注

嘉事。嘉禮也。宗伯

掌五禮。有吉禮。有凶禮。有賓禮。有軍禮。有嘉禮。而冠屬

嘉禮。周禮曰。以昏冠之禮。親成男女也。

音義

弟音悌。治直吏反。檀

市戰

疏

正義曰。此一節明人之所以相敘。加冠之事。從

反。也者。言人之所以異於禽獸者。以其行禮義也。禮義之

中。終身行之。禮義之始。在於正容體。齊顏色。順辭令者。

言欲一世行禮之始。先須正容體。齊顏色。順辭令。爲初

也。然後可以正君臣。親父子。和長幼。古者冠禮者。此明

將冠之時。筮曰。筮賓重冠禮之事。又明冠禮。三加其冠

以漸成人之禮。故冠於阼。以著代也者。言適子必加冠

於阼。阼是主人接賓之處。今適子冠於阼階。所以著明

代父之義也。醯於客位。三加彌尊。加有成也者。若依周

禮。適子醴於客位。今云醯者。或因先代夏殷之禮。醯之

用酒於客位。室戶外之西。必在賓客位者。尊以成人。若

賓客待之。三加。初加緇布冠。次加皮弁冠。三加爵弁冠。

彌漸而尊。故云三加彌尊。加有成也。謂加益有成人之

事矣。已冠而字之者。此明冠畢加字。見母及兄弟及見君之節。以其成人而見人也。未冠之前。以其名別之。既冠之後。又改以字。且人二十有爲父之道。不可復言其名。故冠而加字之。成人之道也。見於母。母拜之。故不拜也。今唐禮。母見子。但起立不拜也。案儀禮。廟中冠子。以酒脯奠廟訖。子持所奠酒脯以見於母。母拜其酒脯。重從奠者處來。故拜之。非拜子也。立冠立端。奠摯於君者。此立冠立端。則異於朝服之衣。但立冠上士則立裳。中士則黃裳。下士則雜裳。以其初成人。故著立端。異於朝服也。若朝服則素裳。奠摯。奠之於君也。遂以摯見於鄉大夫。鄉先生者。以摯謂以雉也。故士相見禮。冬用雉。夏用豚。見於鄉大夫。謂在朝之鄉大夫也。鄉先生。謂鄉老而致仕也。成人之者。此明加冠成人之義。必成人者。將責成人禮焉。冠責以成人之事。若成人。人事立。可以治人也。是冠者爲治之本。故先王重之。行之於廟。士行之於廟。故士冠禮注。廟謂禰廟。既在禰廟。此云尊先祖者。尊禰卽尊先祖之義。且下士祖禰共廟。其諸侯則冠於太祖之廟。故左傳云。先君之祧以處之。聘禮。不腆先君之祧。鄭注。以爲始祖之廟。則天子當冠於始祖廟也。服虔注。左傳。先君之祧處之。以爲曾祖廟者。以左傳魯成

公冠於衛成公之廟。衛成公則當今衛君獻公曾祖。服虔望時解之。故以祧爲曾祖。非鄭義也。**注**正義曰。祧謂主人之北也者。案士冠禮文也。云若不醴則醢用酒者。亦士冠禮文。以周禮之法。適子則以醴。禮之。庶子則以酒醢之。若先代之禮。雖適子皆以酒醢之。其於周時或有舊俗。行先代之禮。雖適子亦用酒醢。則因而行。不必改也。故鄭注士冠禮云。若不醴。謂國有舊俗可行。聖人用焉。不改是也。醢者。醢盡之義。故鄭注士冠禮云。酌而無酬酢。曰醢是也。云庶子冠於房戶。外又因醢焉者。皆士冠禮文也。但此記之作。是記儀禮士冠禮之事。士禮故三加也。若大夫亦同。士冠禮云。無大夫冠禮。古者五十而后爵。何大夫冠禮之有。是大夫雖冠用士禮。若諸侯則有冠禮。故左傳云。公冠用裸享之禮行之。金石之樂節之。其加則四加而有立冕也。故大戴禮公冠四加也。諸侯尚四加。則天子亦當五加衮冕也。

昏義

昏禮者。將合二姓之好。上以事宗廟。而下以繼後世也。

故君子重之。是以昏禮納采。問名。納吉。納徵。請期。皆主人筵几於廟。而拜迎於門外。入揖讓而升。聽命於廟。所

以敬慎重。正昏禮也。

注

聽命。謂主人聽使者。所傳壻家

之命。

音義

昏者。一本作昏。禮者。婚禮用昏。故經典多止

采。擇也。請期。徐音情。又如字。**禮**正義曰。此一節。總明昏

筵。音延。使。色吏反。傳。直專反。**禮**之義。而拜迎於門外。

揖讓而升。自從始至終也。納采者。謂采擇之禮。故昏禮

云。下達納采。用鴈也。必用鴈者。白虎通云。鴈取其隨時

而南北不失節也。又是隨陽之鳥。妻從夫之義也。問名

者。問其女之所生。母之姓名。故昏禮云。謂誰氏。言女之

母何姓氏也。此二禮。一使而兼行之。納吉者。謂男家既

卜得吉。與女氏也。納徵者。納聘財也。徵。成也。先納聘財

而后昏成。春秋則謂之納幣。其庶人則緇帛五兩。卿大

夫則玄纁。玄三。纁二。加以儷皮。及諸侯加以大璋。天子

加以穀圭。皆具於周禮經注也。請期者。謂男家使人請

女家。以昏時之期。由男家告於女家。何必請者。男家不

乾隆四年校刊

敢自專。執謙敬之辭。故云請也。女氏終聽男家之命。乃告之。納吉。納徵。請期。每一事則使者一人行。惟納徵無鴈。以有幣。故其餘皆用鴈。主人筵几於廟者。謂行此等之禮。主人謂女父母設筵几於廟。此等皆據士昏禮而知之也。聽命於廟者。謂女之父母聽受壻之使者之命於廟堂之上兩楹之間也。

父親醮子而命之迎。男先於女也。子承命以迎。主人筵几於廟。而拜迎于門外。壻執鴈入。揖讓升堂。再拜奠鴈。蓋親受之於父母也。降出御婦車。而壻授綏。御輪三周。先俟於門外。婦至。壻揖婦以入。共牢而食。合盥而醕。所以合體同尊卑以親之也。**注**酌而無酬。酢曰醮。醮之禮如冠醮與其異者於寢耳。壻御婦車輪三周。御者代之。壻自乘其車。先道之歸也。共牢而食。合盥而醕。成婦之

義。音義。

醺。子妙反。迎。魚敬反。下以迎同。先。悉薦反。子承

之夫也。依字從士。從胥。俗從知。下作耳。奠。大見反。緩。音

雖。合徐音。閤。又如字。登。徐音。謹。破瓢爲厄也。說文作蓋

云。蠡也。字林。几敏反。以比登爲警。身有所承。說文云。讀

若赤舄。几。醕。徐音。肩。又仕覲反。酢。音昨。如冠。古亂反。下

文始於冠同。與。正。義曰。此一節明親迎之時。父之醺

音餘。道音導。正。子明迎婦之節。父親醺子而命之迎

者。謂壻父身親以酒醺子。而命之親迎也。男先於女也

者。適命親迎之意。所以必命迎者。欲使男往迎之。女則

從男而來也。是男子先迎。女從後至。是男先於女也。若

男子不迎。女自來至。是女自先來。不得爲男先於女也

主人筵几於廟而拜迎於門外者。主人女之父。以壻來

親迎。故拜迎於門外。以敵禮待之。壻執鴈入揖。讓升堂

再拜。奠鴈者。主人就東階。初入門。將曲揖。當階北面揖

當碑至階。三讓。主人升自阼階。揖。壻升自西階。北面奠

鴈。再拜。蓋親受之於父母也。於時女房中南面。母在房

戶外之西。南面。壻既拜訖。旋降出。女出房南面。立於母

左。父西面。誠之。女乃西行。母南面。誠之。是壻親受之於

父母。但親受之。非是分明手有親受。示有親受之義。故

云蓋以疑之。降出御婦車者。謂壻降西階而出。親御婦車也。而壻授綏者。謂婦升車之時。而壻授之以綏。御輪三周者。謂壻御婦車之輪三匝。然後御者代壻御之。婦至壻揖婦以入者。謂婦至壻之寢門。壻揖以婦入。則稍西避之。故魏詩云。宛然左辟。謂此時也。共牢而食者。在夫之寢。壻東面。共一牲牢。而同食。不異牲。合盃而醕者。醕。演也。謂食畢。飲酒。演安其氣。盃。謂半瓢。以一瓢分爲兩瓢。謂之盃。壻之與婦。各執一片以醕。故云合盃而醕。所以合體同尊卑以親之也者。同尊卑。謂共牢也。所以合體同尊卑者。欲使壻之親婦。婦亦親壻。所以體同爲一。不使尊卑有殊也。**注**正義曰。以鄉飲酒禮燕禮之屬。皆爲賓主相酬酢。故不稱醕。其醕則但受爵者。飲而盡之。又不反相酬酢。直醕盡而已。故稱醕也。然醕亦無酬酢。不云醕者。以醕尚質。不爲飲也。故不稱醕。但禮敬之而已。云醕之禮如冠醕。與其異者。於寢耳者。以父之醕子。令其親迎。與醕子冠而成人。其事相似。故云如冠醕與。但冠禮醕子在廟。此醕子在寢耳。故云其異者在寢耳。

敬慎重正而后親之。禮之大體。而所以成男女之別。而

立夫婦之義也。男女有別而后夫婦有義。夫婦有義而

后父子有親。父子有親而后君臣有正。故曰昏禮者禮

之本也。**注**言子受氣性純則孝。孝則忠也。**音義**別彼列

疏正義曰。前經明共牢合卺。使之相親。此經論謹慎重

時。必須恭敬謹慎。尊重正禮。而後男女相親。若不敬慎

重正。則夫婦久必離異。不相親也。昏禮者禮之本也者。

夫婦昏姻之禮。是諸禮之本。所以昏禮為禮本者。昏姻

得所。則受氣純和。生子必孝。事君必忠。孝則父子親。忠

則朝廷正。故孝經云。喪則致其哀。祭

則致其嚴。是昏禮為諸禮之本也。

夫禮始於冠。本於昏。重於喪。祭。尊於朝聘。和於鄉射。此

禮之大體也。**注**始猶根也。本猶幹也。鄉鄉飲酒。**音義**直朝

遙反。聘正義曰。此經因昏禮為諸禮之本。遂廣明禮

匹正反。**疏**之始終。始則在於冠昏。終則重於喪祭。其間

乾隆四年校刊

有朝聘鄉射是禮之大體之事也。

夙興婦沐浴以俟見質明贊見婦於舅姑婦執筭棗栗

段修以見贊醴婦婦祭脯醢祭醴成婦禮也。**注**成其爲

婦之禮也。贊醴婦當作禮聲之誤也。**音義**沐音木浴音

下及注同筭音煩一音皮彥反器名以葦苦竹爲之其

形如篋衣之以青繒以盛棗栗。段丁亂反本又作服或作鍛

云棘實謂之棗俗作棗誤。段丁亂反本又作服或作鍛

同修脯也。加薑桂曰股修何休云婦執股修者取其斷

斷自修飾也。贊醴依注作禮醢音海舅姑入室婦以特豚饋明婦順也。**注**

以饋明婦順者供養之禮主於孝順。**音義**饋其位反一

俱用反。養厥明舅姑共饗婦以一獻之禮奠酬舅姑先

降自西階婦降自阼階以著代也。**注**言既獻之而授之

以室事也。降者。各還其燕寢。婦見及饋饗於適寢。昏禮

不言厥明。此言之者。容大夫以上。禮多。或異日。**賁義**丁適

歷反。上。

疏

正義曰。此論昏禮明日婦見舅姑。舅姑醴婦。

時掌反。又舅姑入室。婦饋特豚。又明日舅姑饗婦之

節。此卽士昏禮也。故有特豚饋於舅姑。若大夫以上。非

惟特豚而已。雖以士爲主。亦兼明大夫。故有厥明舅姑

共饗婦。若士婦見舅姑之日。卽舅姑饗婦。故士昏禮。舅

姑醴婦。醴婦既訖。則饗之。不待厥明也。婦執筭棗栗段

脩以見者。案士昏禮。舅坐於阼階西面。姑坐于房外南

面。婦執筭棗栗。進東面拜奠于舅席。訖。婦又執服脩升

進北面拜奠于姑席。是也。贊醴婦。婦祭脯醢。祭醴者。案

士昏禮。婦席于戶牖間。贊者酌醴置於席前北面。婦於

席西東面拜受贊者西階上北面拜送。婦又拜薦脯醢。祭

醴也。成婦禮也者。言所以見舅姑及醴之者。成其爲婦

之禮也。舅姑入室。婦以特豚饋者。案士昏禮。舅姑入于

室。婦盥饋。特豚合升側載。無魚腊。無稷。並南上。其他如

取女禮。鄭注云。側載者。右胖載之。舅俎左胖載之。姑俎

乾隆四年校刊

異尊卑。並南上者。舅姑共席于奧。其饌各以南爲上。是特豚饋也。明婦順也者。言所以特豚饋者。顯明其爲婦之孝順也。厥明舅姑共饗婦以一獻之禮。奠酬者。案士昏禮云。舅既獻姑。薦俎醢。以鄉飲酒之禮約之。席在室戶外之西。舅酌酒於阼階。獻婦。婦西階上拜受。卽席祭薦。祭酒畢。於西階上。北面卒爵。婦酢舅。舅於阼階上受。酢飲畢。姑乃酬婦。先酌自飲。畢更酌酒以酬婦。婦受爵奠於薦左。不舉爵止。禮畢也。以著代也者。言所以舅姑降自西階。婦降自阼階。是舅姑所升之處。今婦由阼階而降。是著明代舅姑之事也。**注**正義曰。各還其燕寢者。舅姑還舅姑之燕寢。婦還婦之燕寢也。云婦見及饋饗於適寢者。謂舅姑之適寢。云昏禮不言厥明。此言之者。容大夫以上禮多。或異日。以此云厥明。與士昏禮異也。

成婦禮。明婦順。又申之以著代。所以重責婦順焉也。婦順者。順於舅姑。和於室人。而后當於夫。以成絲麻布帛之事。以審守委積蓋藏。**注**室人。謂女妯女叔諸婦也。當

猶稱也。後言稱夫者。不順舅姑。不和室人。雖有善者。猶

不爲稱夫也。

音義

當。丁浪反。一音丁郎反。下注同。下注和當亦同。委。於僞反。積。子賜反。藏。才

浪反。猶稱。尺證反。下同。

是故婦順備而后內和理。內和理而後家

可長久也。故聖王重之。

注

順備者。行和當事成審也。

音

義

行。下孟反。

疏

正義曰。此經明上經成婦禮明婦順之事。若

禮者。則上經婦祭脯醢祭醴之等。是成婦禮也。明婦順者。則上經舅姑入室以特豚饋。是明婦順也。又申之以著代者。則上經婦降自阼階以著代。是也。申。重也。既明婦禮順。又重加之以著代之義也。所以重責婦順焉也。者。言成婦禮。明婦順。則重著代。所以厚重責婦人之孝順焉。分之則婦禮。婦順著代。三者別文。皆總歸於婦順。故自此以下。唯申明婦順也。以審守委積。蓋藏者。言既當夫氏。又成婦事。以此詳審保守家之所有。委積掩蓋藏聚之物也。**注**正義曰。經既言順於舅姑。乃和於室人。是在室之人。非男子也。女姑。謂壻之姊也。女叔。謂壻之

妹。諸婦。謂娣姒之屬。行是順於舅姑。和。謂和於室人。當謂當於夫。則前經所說是也。云事成審者。則前經以成絲麻布帛之事。以審守委積蓋藏。是事成審也。

是以古者婦人先嫁三月。祖廟未毀。教于公宮。祖廟既毀。教于宗室。教以婦德。婦言。婦容。婦功。教成。祭之。牲用魚。芼之以蘋藻。所以成婦順也。**注**謂與天子諸侯同姓

者也。嫁女者。必就尊者。教成之。教成之者。女師也。祖廟。女所出之祖也。公。君也。宗室。宗子之家也。婦德。貞順也。婦言。辭令也。婦容。婉婉也。婦功。絲麻也。祭之。祭其所出之祖也。魚。蘋藻。皆水物。陰類也。魚爲俎實。蘋藻爲羹菜。祭無牲牢。告事耳。非正祭也。其齊盛用黍云。君使有司

告之宗子之家。若其祖廟已毀。則爲壇而告焉。

昏義

先

薦反。芼。莫報反。蘋。音頻。藻。音早。毛詩傳云。蘋。大萍。藻。聚

藻。詩箋云。蘋之言賓。藻之言早。婉。紆免反。婉。音晚。詩箋

云。婉。婉。貞順貌。齊。正義曰。此經更申明前經成婦順

音。咨。檀。徒丹反。**疏**之事。所以能成婦順者。以未嫁之

前。先教以四德。故此經明嫁所教之事。祖廟未毀。教于

公宮者。此謂與君爲骨肉。親廟有四。高祖之廟未毀。除

二。欲嫁之女。教於公宮也。祖廟既毀。教於宗室者。謂與

君。正從以外。同高祖之父以上。其廟既遷。是祖廟既毀。

之女。則教於大宗子之室。教成祭之者。謂三月教之。其

教已成。祭女所出祖廟。告以教成也。所以成婦順也者。

以爲未嫁之前。先教四德。又祭而告。但成其爲婦之順。

苟使嫁而爲婦。奉遵此教。而成和順。**注**正義曰。此云教

於公宮。故知是天子諸侯同姓也。天子當言王宮。今經

云。公宮。知兼天子者。此云公宮。謂公之宮也。若天子公

邑官家之宮。爾。非謂諸侯公宮也。此昏義。雖記士昏禮

之事。自此以下。廣明天子以下教女。及夫婦之義。故此

經教女。舉貴者言。云嫁女者。必就尊者教成之者。案內

則。女子十年不出。使姆教成之。明已前恆教。但嫁前三

月。特就公宮之教。欲尊之也。云教之者。女師也者。卽詩周南云。言告師氏。則昏禮注云。姆。婦人五十無子出者也。云祖廟女所出之祖也者。謂女父與君所分出之祖。或與君共高祖而分出。以下皆然。與諸侯共高祖。廟未毀所出之女。皆自公宮教之。天子雖七廟。親廟上自高祖以下也。云公君也者。鄭恐唯謂諸侯之公。故解公爲君。天子諸侯皆稱君。云宗室宗子之家也者。鄭旣不云大宗小宗。則大宗小宗之家。悉得教之。與大宗近者。於大宗教之。與大宗遠者。於小宗教之。此記謂君之同姓。若君之異姓。異姓始祖在者。其後亦有大宗小宗。其族人嫁女。各於其家也。云祭之祭其所出之祖也者。此女出於君之高祖。則祭高祖廟。出於君之曾祖。則祭曾祖。以下皆然。女親行祭。詩云。誰其尸之。有齊季女。是也。云祭無牲。牢告事耳。非正祭也者。以祭君之廟。應用牲牢。今其俎唯魚。故云告事耳。非正祭也。云其齊盛用黍者。以其告祭不用正牲。則無稻粱。旣以蘋藻爲羹。則當有齊盛。此士祭特性黍稷。故知此亦用黍也。云君使有司告之者。約雜記釁廟。使有司行之。故知此告成之祭。亦使有司也。若有卿大夫以下。則女主之。宗子掌其禮也。云若其祖廟已毀。則爲壇而告焉者。此謂與宗子或同。

曾祖。假令宗子爲士。只有父祖廟。曾祖高祖無廟。則爲壇於宗子之家而告焉。若與宗子同曾祖。則爲壇告曾祖焉。若與宗子同高祖。則爲壇告高祖焉。此注或有作壇者。誤也。所以知者。以祭法篇適士二廟一壇。則曾祖爲壇也。大夫三廟二壇。則高祖及高祖之父爲壇。或可宗子爲中士下士。但有一廟無壇。則爲壇而告之也。

古者天子后立六宮三夫人九嬪二十七世婦八十一御妻。以聽天下之內治。以明章婦順。故天下內和而家理。天子立六官三公九卿二十七大夫八十一元士。以聽天下之外治。以明章天下之男教。故外和而國治。故曰。天子聽男教。后聽女順。天子理陽道。后治陰德。天子聽外治。后聽內治。教順成俗。外內和順。國家理治。此之謂盛德。**注**天子六寢而六宮在後。六官在前。所以承嗣

施外內之政也。三夫人以下百二十人。周制也。三公以下百二十人。似夏時也。合而言之。取其相應。有象大數也。內治婦學之法也。陰德。謂主陰事。陰令也。**音義** 婦。毗治。直吏反。下及注。除后治陰。**疏** 正義曰。此一經。因上夫德皆同。應如字。音應對之應。**疏** 婦昏禮之事。故此明天子與后各立其官。掌內外之事。法陰陽所爲。但后之所立六宮。周之法也。天子所爲立六官。夏之制也。欲見其數相當。故以夏周相對爲內外也。**注** 正義曰。案宮人云。掌王之六寢之脩。注。路寢一。小寢五。是天子六寢也。云六宮在後者。后之六宮。在王之六寢之後。亦大寢一。小寢五。其九嬪以下。亦分居之。其三夫人雖不分居六宮。亦分主六宮之事。或二宮則一人也。或猶如三公分主六卿之類也。云六宮在前者。六卿之官。在王六寢之前。其三孤亦分主六官之職。總謂之九卿。故考工記云。外有九室。九卿朝焉。是也。云三公以下百二十人者。周三百。此百二十人。延於百數。故云似夏時。以無正文。故稱似也。云內治婦學之法也者。案九嬪職云。掌婦學之法。

故知內治是婦學也。云陰德謂主陰事陰令也者。案內宰掌王之陰事陰令。注云陰事謂羣妃御見之事。陰令爲王所求爲於此宮也。

是故男教不脩陽事不得適見於天日爲之食婦順不脩陰事不得適見於天月爲之食是故日食則天子素服而脩六官之職蕩天下之陽事月食則后素服而脩六宮之職蕩天下之陰事故天子之與后猶日之與月

陰之與陽相須而后成者也。**注**適之言責也。食者見道

有虧傷也。蕩蕩滌去穢惡也。**音義**適直革反。下注同。見賢遍反。下及注同。爲

于僞反。下文皆同。蕩徒浪反。滌直歷反。又杜亦反。去起呂反。穢紆廢反。

天子脩男教父道也。后脩女順母道也。故曰天子之與后猶父之與母也。

故爲天王服斬衰服父之義也。爲后服資衰服母之義

也。**注**父母者施教令於婦子者也。故其服同。資當爲齊。

聲之誤也。**音義**衰七雷反。下同。資依注作齊。音咨。注又作齋。音同。

疏正義曰。此以下說男

女之教。若其不得。日月爲之適食。又明天子與后。是父之與母之義。是故日食則天子素服而脩六官之職。蕩天下之陽事者。謂救日之時。著素服。蕩除天下之陽事。有穢惡者。案左傳昭三十一年十二月辛亥朔。日有食之。庚午之日始有謫。謫謂日之將食之氣。氣見於上。所以責人君也。故詩云。十月之交。朔日辛卯。日有食之。亦孔之醜。又云。此日而食。于何不臧。是君之不善而日食。凡日食。若壬午朔。日有食之。左傳云。公問於梓慎。禍福何爲。對曰。二至二分。日有食之。不爲災也。日月之行也。分同道也。至相過也。其他月則爲災。陽不克也。故常爲水也。然詩之十月。則夏之八月。秋分日食。而爲災者。以辛卯之日。卯往侵辛。木反克金。故爲災。昭七年。夏四月甲辰朔。日有食之。而大咎衛君上卿。四月。夏之二月。爲災者。以其甲辰之日。甲爲木。辰爲土。卯當克土。今日食

土反克木。故爲災也。昭二十一年。秋七月壬午朔。而日食。壬爲水。午爲火。水應克火。而日食。火反克木。不爲災者。以秋七月夏之五月。是壬午之時。得有克王之理。故不得爲災。杜預以爲假日食之異。以戒懼人君。其言若信。若不信。不可定以爲驗也。

鄉飲酒義

鄉飲酒之義。主人拜迎賓于庠門之外。入三揖而后至階。三讓而后升。所以致尊讓也。**注**庠。鄉學也。州黨曰序。

音義

庠音詳。學記云。古之教者。家有塾。黨有序。國有學。

盥洗揚觶。所以致絜

也**注**

揚舉也。今禮皆作騰。

音義

盥音管。觶之鼓反。說文云。鄉飲酒角也。字林音

支。絜音結。下同。一本作致。絜敬也。

拜至。拜洗。拜受。拜送。拜既。所以致敬

也**注**

拜至。謂始升時拜。拜賓至。尊讓絜敬也者。君子之

所以相接也。君子尊讓則不爭。絜敬則不慢。不慢不爭。則遠於鬪辨矣。不鬪辨。則無暴亂之禍矣。斯君子所以免於人禍也。故聖人制之以道。**注**道。謂此禮。

正義

爭。爭鬪之

爭。下同。遠。于萬反。辨。**疏**正義曰。此一節。初明鄉飲酒之如字。徐甫免反。下同。**疏**禮拜迎至。拜洗。相尊敬之事。故聖人制之以道也。鄉飲酒之義。主人拜迎賓于庠門之外者。此謂鄉大夫故迎賓于庠門外。若州長黨正。則於序門外也。盥洗。揚觶者。謂主人將獻賓。以水盥手而洗。爵。揚觶。謂既獻之後。舉觶酬賓之時。亦盥洗也。必盥洗者。所以致其絜敬之意也。拜至者。謂賓與主人升堂之後。主人於阼階之上。北面再拜。是拜至也。拜洗者。謂主人拜至訖。洗爵而升。賓於西階上。拜受爵也。拜送者。主人於阼階也。拜受者。賓於西階上。拜受爵也。拜送者。主人於阼階上。拜送爵也。拜既者。既盡也。賓飲酒既盡而拜也。所以致敬也者。言賓主相拜。致其恭敬之心。尊讓絜敬也者。言入門而三揖三讓。是尊讓。盥洗揚觶。是絜也。拜至。拜洗之等。是致敬也。故總結之。云尊讓絜敬也者。君子之

所以相接也。**注**正義曰。案州長職云。春秋射于州序。黨正云。屬民飲酒于序。是州黨曰序。有室謂之庠。無室謂之序。鄉學爲庠。州黨爲序。學記云。黨有庠者。謂鄉人在州黨。但於鄉之庠學。不別立也。則州黨曰序。必是無室。今案鄉射云。豫則鉤楹內。堂則由楹外。故鄭注云。庠之制。有堂有室也。豫讀如成。周宣榭災之榭。凡屋無室曰榭。今文豫爲序。序乃夏后氏之學。亦非也。以此言之。則州黨爲序。其義非也。今云州黨曰序者。但州黨之序。雖並皆無室。今鄉射則鉤楹內。是內之深。無室事顯。正得讀豫爲榭。是無室故也。不得讀豫爲序。以序非無室之名。故云非也。以有楹內楹外之言。故鄭特云序非也。謂止鄉射文。非非是。餘處序字皆非也。餘處之序。並皆無室也。但有虞氏之庠。周以爲鄉學。夏后氏之序。周以爲州黨之學。明夏時之序。則有室也。周時州黨之序。則無室也。序名雖同。其制則別。故鄉射注云。序乃夏后氏之學。非謂州黨之學也。以鄉射爲豫。已非。今文爲序。又非。故云亦非。鄉學雖爲序。云亦有東西牆。謂之序。故鄉飲酒。或云序。東西州學雖爲序。據其序內。亦有堂稱。故鄉射。或云堂。東堂西也。

鄉人士君子尊於房戶之間。賓主共之也。尊有玄酒。貴

其質也。**[注]**鄉人。鄉大夫也。士。州長黨正也。君子。謂卿大

夫士也。卿大夫士飲國中賢者。亦用此禮也。共尊者。人

臣卑不敢專大惠。

[音義]

鄉人。士君子。周禮。天子六鄉。鄭

遂。司徒職云。五家爲比。五比爲閭。四閭爲族。五族爲黨。

五黨爲州。五州爲鄉。鄉大夫。每鄉卿一人。州長。每州中

大夫一人。黨正。每黨下大夫一人。族師。每族上士一人。

閭胥。每閭中士一人。比長。五家下士一人。諸侯則三鄉

卿。去京反。羞。出自東房。主人共之也。**[注]**羞。燕私可以自

飲。於鳩反。

專也。**[音義]**羞。音脩。洗當東榮。主人之所以自絜而以事

賓也。**[注]**絜。猶清也。

[音義]

榮。如字。屋翼也。劉音。此正義曰。營。清。如字。皇。才性反。

[音義]

此一節

明設尊及玄酒。貴其質素。又羞出東房及東榮。設洗。主

人事賓之義也。鄉人。謂鄉大夫也。士。謂州長黨正也。君

子者。謂卿大夫也。尊於房戶之間。賓主共之也者。以鄉大夫等。唯有東房。故設酒尊於東房之西室戶之東。在賓主之間。示賓主之共有此酒也。酒雖主人之設。賓亦以酢主人。故云賓主共之也。尊有玄酒貴其質也者。北面設尊。玄酒在左。謂在酒尊之西也。所以設玄酒在西者。地道尊右。貴其質素故也。羞出自東房主人共之也者。謂供於賓也。洗當東榮。榮屋翼也。設洗於庭當屋翼也。必在東者。示主人所以自絜以事賓。從冠義以來。皆記者。疊出儀禮經文。每於一事之下。釋明儀禮經義。每義皆舉經文於上。陳其義於下。以釋之也。他皆倣此也。賓主象天地也。介俎象陰陽也。三賓象三光也。讓之三也。象月之三日而成魄也。四面之坐。象四時也。**注**陰陽助天地養成萬物之氣也。三賓象天三光者。繫於天也。古文禮俎皆作遵。**音義**介。音戒。下放此。輔賓者。俎。音遵。輔主人者。魄。音百反。說文作霸。云月始生魄然也。天地嚴凝之氣。始於西南而盛於西坐。才臥反。又如字。

北。此天地之尊嚴氣也。此天地之義氣也。天地溫厚之氣。始於東北而盛於東南。此天地之盛德氣也。此天地之仁氣也。**[注]**凝猶成也。**[音義]**凝魚

凝反。

主人者尊賓故坐賓

於西北而坐介於西南以輔賓。賓者接人以義者也。故坐於西北。**[注]**賓者接人以義言賓來以成主人之德。主人者接人以仁以德厚者也。故坐於東南而坐僎於東北。以輔主人也。**[注]**以僎輔主人以其仕在官也。仁義接賓主有事。俎豆有數曰聖。聖立而將之以敬曰禮。禮以體長幼曰德。**[注]**聖通也。所以通賓主之意也。將猶奉也。德也者得於身也。故曰古之學術道者將以得身也是

故聖人務焉。

注

術猶藝也。得身者。謂成已令名。免於刑

罰也。言學術道。則此說賓賢能之禮。

疏

正義曰。此一節明賓主介僎坐

位之義也。賓主象天地也。介僎象陰陽也者。天地則陰陽著。成爲天地。故賓在西北。天地嚴凝之氣著。主在東南。天地溫厚之氣著。介坐在西南。象陰之微氣。僎在東北。象陽之微氣。三賓象三光者。謂衆賓也。四面之坐。象四時也者。主。人東南象夏始。賓西北象冬始。僎東北象春始。介西南象秋始。其四時不離天地陰陽之內而坐。卽是賓主介僎之所象也。曰聖者。聖通也。謂上諸事。並是通賓主之意也。聖立而將之以敬。曰禮者。謂通賓主之事。其道已立。能將行之以恭敬。乃謂之禮也。禮以體長幼曰德。德者得也。既能有禮。以體成長幼。於事得宜。故曰德也。德也者。得於身也。重釋稱德之義。是得善行於其身。謂身之所行。皆得於理也。古之學術道者。將以得身也者。術者。藝也。言古之人學此才藝之道也。將以得身也。謂使身得成也。此謂賓賢之人。有術道。今以賓敬接待之事。其尊敬。學習術道。身得成就。而有令名。是故聖人務焉者。以上賓主德義之事。於禮最重。故聖人

務行焉。

祭薦祭酒敬禮也。啻肺嘗禮也。啐酒成禮也。於席末言是席之正。非專爲飲食也。爲行禮也。此所以貴禮而賤財也。卒饌致實於西階上。言是席之上。非專爲飲食也。此先禮而後財之義也。先禮而後財。則民作敬讓而不爭矣。**注**非專爲飲食。言主於相敬以禮也。致實謂盡酒也。酒爲觴實。祭薦祭酒。啻肺於席中。唯啐酒於席末也。

正義

祭薦本亦作薦同。啻才細反。肺芳廢反。**疏**正義曰。啐七內反。專爲于僞反。下及注專爲同。此一節。

明飲酒之禮。祭薦祭酒相尊敬之心。貴禮賤財之義。祭薦者。主人獻賓賓。卽席祭所薦時脯醢也。祭酒者。賓既祭薦又祭酒也。敬禮也者。言賓既祭薦又祭酒。是賓敬主人之禮也。啻肺嘗禮也。賓既祭酒之後。興取俎上之

肺。齊齒之所以嘗主人之禮也。啐酒成禮也。於席末者。啐謂飲主人酒而入口。成主人之禮於席末。謂席西頭也。案鄉飲酒禮。祭薦。祭酒。齊肺。皆在席之中。唯啐酒在席之末。又鄉飲酒禮云。祭脯醢。奠爵。右取肺。卻左手。右絕末以祭。尚左手。齊之。興。加于俎。坐。挽手。遂祭酒。齊肺在前。祭酒在後。此先云祭酒者。齊是嘗齊之名。祭酒是未飲之稱。故祭酒與祭薦相連。表其敬禮之事。言是席之正。非專爲飲食也者。若此席專爲飲食。應於席中。啐酒。今乃席末啐酒。此席之設。本不爲飲食。是主人敬重於賓。故設席耳。祭薦。祭酒。齊肺。在席中者。敬主人之物。故在席中。啐酒入於已。故在席末也。此所以貴禮而賤財也者。於席上祭薦。祭酒。是貴禮。席末啐酒。是賤財也。卒解致實於西階上。言是席之上。非專爲飲食也者。卒解主人酬賓。主人先飲。卒解也。致實。謂致盡其所實之酒於西階上。不就席。卒解者。言此席之上。非專爲飲食也。故不於席所而卒解。啐纔始入口。猶在席末也。卒解則盡爵。故遠在西階上。前文方論設席之禮。故言是席之正。此覆說前席。故變文言是席之上。上亦正也。此先禮而後財之義也者。先禮則貴。後財則賤。則亦上下互而相通也。注正義曰。以經卒解致實。既云卒解。論其將

欲卒解之時。舉其事者。致實論其盡酒之體。故更言致實也。云酒爲觴實者。以盡酒稱致實之意。酒爲觴中之實。今致盡此實也。云祭薦祭酒。嘑肺於席中。唯啐酒於席末也者。皆鄉飲酒禮文。

鄉飲酒之禮。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侍。以聽政役。所以明尊長也。六十者三豆。七十者四豆。八十者五豆。九十者六豆。所以明養老也。民知尊長養老。而后乃能入孝弟。民入孝弟。出尊長養老。而后成教。成教而后國可安也。君子之所謂孝者。非家至而日見之也。合諸鄉射。教之鄉飲酒之禮。而孝弟之行立矣。**注**此說鄉飲酒。謂黨正國索鬼神而祭祀。則以禮屬民。而飲酒于序。以正齒位之禮也。其鄉射。則州長春秋以禮會民。而射于州序之

禮也。謂之鄉者。州黨鄉之屬也。或則鄉之所居州黨鄉

大夫親爲主人焉。如今郡國下。令長於鄉射飲酒。從太

守相臨之禮也。

音義

弟音悌。下同。行。下孟反。索色百反。

亮反。漢制。郡有大守。國有

疏

正義曰。此明黨正飲酒。正

相。或息羊反。則以連下句。齒位之事。六十者坐。五十

者立。侍者案鄉飲酒禮。賓賢能。則用處士爲賓。其次爲

介。其次爲衆賓。皆以年少者爲之。此正齒位之禮。其賓

介等皆用年老者爲之。其餘爲衆賓。賓內年六十以上

於堂上。於賓席之西南面坐。若不盡。則於介席之北東

面北上。其五十者。則立於西階下。東面北上。示有陪侍

之義。非卽在六十者旁。同南面立也。以聽政役者。所以

立於階下。示其聽受六十以上政事役使也。所以明尊

長也者。言欲明尊敬六十之長老。故立而聽政役。六十

者三豆至九十者六豆者。以其每十年加一豆。非正禮。

故不得爲籩豆偶也。其五十者亦有豆也。但二豆而已。

則鄉飲酒禮。衆賓立於堂下者。皆二豆。其有介之豆。無

正文。當依衆賓之年而加之也。所以明養老也。豆以供

養之物。故云明養老。立侍。是陪侍之儀。故云明尊長也。而後乃能入孝弟者。人若知尊長養老。則能入孝弟之行也。民入孝弟。謂入門而能行孝弟。出尊長養老者。謂出門而能尊長養老也。合諸鄉射教之鄉飲酒之禮。而孝弟之行立矣者。諸於也。謂春秋二時。聚合其民於州長鄉射之禮。以教之鄉飲酒之禮。謂十月黨正飲酒。是教之鄉飲酒之禮。既州正教射。黨正教飲酒。則民知尊長養老。故孝弟之行。以此而後立也。**注**正義曰。鄭知此經所說是黨正正齒位者。以儀禮鄉飲酒之篇。無正齒位之禮。今此云六十者坐。五十者立侍。故知是黨正。正齒位之禮。此謂初飲酒之時。正齒位及其禮未。皆以醉爲度。雜記云。一國之人。皆若狂。是也。云其鄉射則州長春秋以禮會民而射于州序之禮也者。此則州長職文。引之者。證經中之鄉射也。云謂之鄉者。州黨鄉之屬也。者。既是州長黨正射飲。而並謂之鄉者。以州黨屬鄉。故云鄉之屬也。云或則鄉之所居州黨者。鄭更云別解。此州黨謂之鄉。鄉之所居。此州黨行飲酒射之禮。鄉大夫則代此州長黨正爲主人。故得稱鄉射鄉飲酒也。若鄉之州黨。鄉所不居。則鄉大夫不得爲主人。亦不得稱鄉射飲酒。但謂之州射。黨正飲酒可也。云如今郡國下

令長於鄉射飲酒者。謂郡治之下。及王侯有國治之下。滿萬戶以上之令。不滿萬戶之長。於已縣。或射或飲酒。則從郡之大守。及主國之相。來自行禮。相監臨之儀。不用令長禮也。令長射而飲酒。似州長黨正也。大守與相來監臨。似鄉大夫監臨也。故引以相證也。

孔子曰。吾觀於鄉。而知王道之易易也。**注**鄉。鄉飲酒也。

易易。謂教化之本。尊賢尚齒而已。**音義**易易。皆以鼓反。

疏正義曰。謂孔子先觀鄉飲酒之禮。而稱知王道之易易。故記者引之。結成鄉飲酒之義。吾觀於鄉者。鄉謂

鄉飲酒。言我觀看鄉飲酒之禮。有尊賢尚齒之法。則知王者教化之道。其事甚易。以尊賢尚齒爲教化之本。故也。不直云易。而云易易者。取其簡易之義。故重言易易。猶若尚書王道蕩蕩。王道平平。皆重言。取其語順故也。

主人親速賓及介。而衆賓自從之。至于門外。主人拜賓及介。而衆賓自入。貴賤之義別矣。**注**速。謂卽家召之。別

猶明也。

音義

別彼列反。注及下注同。

疏

正義曰。此一經。明鄉飲酒之禮。主人待賓之異。明貴

賤之別也。衆賓自從之者。主人親自速賓。并往速介。而衆賓不須往速。自從賓介而來也。而衆賓自入者。謂賓介至門。主人拜賓及介。而衆賓不須拜。自入門。是賓介貴於衆賓。貴賤之義別矣。

三揖至于階。三讓以賓升。拜至獻酬辭讓之節繁。及介省矣。至于衆賓升受坐祭立飲。不酢而降。隆殺之義辨

矣。

注繁猶盛也。小減曰省。辨猶別也。尊者禮隆。卑者禮

殺。尊卑別也。

音義

省所領反。徐疏幸反。注同。酢音昨。殺色戒反。注及下同。

疏

正義曰。此

明主人於賓介禮隆殺分別也。拜至獻酬辭讓之節繁者。主人於賓三揖三讓。拜其來至。又酌酒獻賓。賓酢主人。主人又酌而自飲以酬賓。是辭讓之節。其數繁多也。及介省矣者。案鄉飲酒介酢主人則止。主人不酬介也。是及介省矣。至于衆賓升受坐祭立飲。不酢而降者。案鄉飲酒之禮。主人獻衆賓于西階上。受爵坐祭立飲。不

酢主人而降西階東面也。隆殺之義辨矣。者。於賓禮隆。眾賓禮殺。是隆殺之義別也。

工人升歌三終。主人獻之。笙入三終。主人獻之。間歌三終。合樂三終。工告樂備。遂出。一人揚觶。乃立司正焉。知其能和樂而不流也。**注**工。謂樂正也。樂正既告備而降。

言遂出者。自此至去不復升也。流。猶失禮也。立司正以

正禮。則禮不失可知。一人或爲二人。

音義

笙。音生。間。問。廁之問。合。如。

字。徐音閤。**疏**正義曰。此一節論鄉飲酒設樂樂賓。罷則

復。扶又反。**疏**以禮正之。不至流邪之事也。工人升歌三

終者。謂升堂歌鹿鳴四牡皇皇者。華每一篇而一終也。

主人獻之者。謂獻瑟與歌者也。笙入三終者。謂吹笙之

人。入於堂下奏南陔白華華黍。每一篇一終也。主人獻

之者。謂獻笙入也。間歌三終者。間代也。謂笙歌已竟。而

堂上與堂下更代而作也。堂上人先歌魚麗。則堂下笙

由庚。此爲一終。又堂上歌南有嘉魚。則堂下笙崇丘。此

爲二終也。又堂上歌南山有臺則堂下笙由儀。此爲三終也。此皆鄉飲酒之文。故鄭注鄉飲酒云。問代也。謂一歌則一吹也。魚麗言太平年豐物多也。此采其物多酒旨。所以優賓也。南有嘉魚言太平君子有酒樂與賢者共之也。此采其能以禮下賢者。賢者藁蔓而歸之與之燕樂也。南山有臺言太平之治。以賢者爲本。此采其愛友賢者。爲邦家之基。民之父母。既欲其身之壽考。又欲其名德之長也。由庚崇丘由儀。今亡其義未聞也。合樂三終者。謂堂上下歌瑟及笙並作也。若工歌關雎則笙吹鵲巢合之。若工歌葛覃則笙吹采芣合之。若工歌卷耳則笙吹采芣合之。所以知然者。則鄉飲酒云。乃合樂。周南關雎葛覃卷耳。召南鵲巢采芣。鄭云。合樂。謂歌與衆聲俱作。周南召南國風篇也。王后國君夫人房中之樂歌也。關雎言后妃之德。葛覃言后妃之職。卷耳言后妃之志。鵲巢言國君夫人之德。采芣言國君夫人不失職。采蘋言卿大夫之妻能脩其法度也。工告樂備遂出者。工謂樂正。工先告樂正。樂正告賓以樂備而遂下堂也。言遂出者。樂正自此至去不復升堂也。鄉飲酒云。工告于樂正。樂正告于賓。乃降。注云。樂正降者。以正歌備無事也。降立西階。東北面一人揚觶。乃立司正焉。

者一人。謂主人之吏也。一人舉觶之後。乃立司正。樂既備。將畱賓旅。酬爲有懈惰。故主人使相禮者一人爲司正。以監之也。舉觶示將行旅酬也。鄉飲酒云。作相爲司正。又云。司正洗觶。升自西階。阼階上北面受命于主人。主人曰。請安于賓。司正告于賓。賓禮辭許。注云。爲賓欲去。畱之。告賓於西階。又云。司正既舉觶而薦諸其位。注云。司正主人之屬也。無獻因其舉觶而薦之。知其能和樂而不流也者。結之也。流失禮也。工升歌後。立司正以正之。故知鄉飲酒能和樂不流邪失禮也。

賓酬主人。主人酬介。介酬衆賓。少長以齒。終於沃洗者

焉。知其能弟長而無遺矣。

注

遺猶脫也。忘也。

音義

少。詩召反。

沃。於木反。弟。音悌。下弟。正義曰。此經明旅酬之時。賓長同脫。徒活反。又音奪。**疏**主少長皆得酬酒。長幼無被遺棄之事。少長以齒。終於沃洗者。言旅酬之時。賓主人之黨各以少長爲齒。以次相旅。至於執掌疊洗之人。以水沃盥洗爵者。皆預酬酒之限。此經主人酬介。介酬衆賓。雖據旅酬之時。其少長以齒。終於沃洗。是無算爵之

節也。但因其旅酬遂連言無算爵。欲見無不周徧。弟長而無遺。知終沃洗。是其無算爵者。案鄉飲酒記。主人之贊者。西面北上。不與。無算爵然後與。是也。知其能弟長而無遺矣者。弟少也。言少之與長。皆被恩澤而無遺棄也。故云知其能弟長而無遺也。

降說屨升坐脩爵無數飲酒之節。朝不廢朝。莫不廢夕。賓出主人拜送。節文終遂焉。知其能安燕而不亂也。**注**

朝夕。朝莫聽事也。不廢之者。既朝乃飲。先夕則罷。其正也。終遂猶充備也。**原義** 廢朝直遙反。注朝夕既朝同。莫音暮。下同。先悉薦反。**疏** 正義

曰。此一經明飲酒之禮。雖爵行無數。猶能節立。目終。不立而行禮。未徹俎。故未說屨。至此徹俎之後。乃說屨升堂坐也。脩爵無數者。謂無算爵也。熊氏云。謂行爵無數矣。朝不廢朝者。朝後乃行飲酒之禮。是朝不廢朝也。莫不廢夕者。謂飲酒禮畢。乃治私家之事。是莫不廢夕。此

謂鄉飲酒之禮。若黨正飲酒。一國若狂。無不醉也。節文終遂焉也者。終謂終竟也。遂謂申也。言雖至飲畢。主人備禮拜而送賓。節制文章終竟申遂。不有闕少。故鄭云終遂猶充備也。知其能安燕而不亂也。謂安在於燕樂而不至亂也。

貴賤明。隆殺辨。和樂而不流。弟長而無遺。安燕而不亂。此五行者。足以正身安國矣。彼國安而天下安。故曰吾

觀於鄉而知王道之易易也。

疏

正義曰。此一節總結上

說前文孔子所以知王道之易易也。如此五行者。足以正身安國矣者。五行謂上第一云貴賤之義別。第二云隆殺之義別。第三云和樂而不流。第四云弟長而無遺。第五云安燕而不亂。是五種之行也。彼國安而天下安者。以鄉飲酒於此。將天下諸侯爲彼國。故云彼國安而天下安也。

鄉飲酒之義。立賓以象天。立主以象地。設介僎以象日。

月立三賓以象三光。古之制禮也。經之以天地。紀之以日月。參之以三光。政教之本也。**注**日出於東。僕所在也。

月生於西。介所在也。三光。三大辰也。天之政教出於大

辰焉。**音義**行下**疏**正義曰。此記者更覆說鄉飲酒之義。

也。立賓以象天。立主以象地者。前文雖備。故此更詳。主象天地。此則析言之。賓以象天。主以象地。賓者主之所尊敬。故以賓象天。主供物以養賓。故以主象地也。設介僕以象日月者。則前經陰陽也。但陰陽據其氣。日月言其體。僕在東北。象日出也。介在西南。象月出也。**注**正義曰。案昭十七年。有星孛于大辰。公羊云。大辰者何。大火也。伐爲大辰。北辰亦爲大辰。故爾雅云。大辰房心尾也。大火謂之大辰。北辰極謂之北辰。是三大辰也。何休云。大火與伐。天所以示民時早晚。天下取以爲正。故謂之大辰。辰時也。是天之政教出於大辰。

亨。狗於東方。祖陽氣之發於東方也。**注**祖猶法也。狗所

以養賓。陽氣生養萬物。

音義

亨音萌反。

洗之在阼。其水在洗。

東。祖天地之左海也。

注

海水之委也。

音義

阼才路反。委參於僞反。

尊

有立酒。教民不忘本也。

注

大古無酒。用水而已。

音義

太

泰。

疏

正義曰。此一節。覆明上立主象地以下諸文之意。也。亨。狗於東方。祖陽氣之發於東方也者。此覆說

前文。羞出自東房也。洗之在阼。其水在洗。東。祖天地之左海也者。此覆說前經洗當東榮。因說水在洗。東。法天地左海也。尊有立酒。教民不忘本也者。此覆說上文。尊有立酒。貴其質也。

賓。必南鄉。東方者春。春之爲言蠢也。產萬物者聖也。南

方者夏。夏之爲言假也。養之長之假之仁也。西方者秋。

秋之爲言愁也。愁之以時察。守義者也。北方者冬。冬之

爲言中也。中者藏也。是以天子之立也。左聖鄉仁。右義。

偕藏也。

注

春猶蠢也。蠢動生之貌也。聖之言生也。假大

也。愁讀爲孳。孳敘也。察猶察察。嚴殺之貌也。南鄉鄉仁

貴長大萬物也。察或爲殺。

音義

鄉許亮反。下及注鄉仁南鄉東鄉皆同。蠢尺允

反。蠢動生之貌。夏戶嫁反。下同。愁依注讀爲孳。子畱反。下同。爾雅云。孳聚也。藏如字。下同。徐才浪反。偕音佩。殺

如字。又介必東鄉。介賓主也。

注獻酬之禮。主人將西賓

將南。介覲其間也。

音義

覲音間。廁之間。

主人必居東方。東方者

春。春之爲言蠢也。產萬物者也。主人者造之。產萬物者

也。

音義

共音恭。

月者三日則

成魄。三月則成時。是以禮有三讓。建國必立三卿。三賓

者。政教之本。禮之大參也。

注

言禮者陰也。大數取象法

於月也。

音義

魄音伯反。參七南反。

疏

正義曰。此一節更總言鄉飲酒禮。坐位所在。并明三揖三

讓。每事皆三。以成禮。產萬物者。聖也者。聖之言生也。東方產育萬物。故爲春。爲聖。養之長之。假之仁也者。假大也。謂養育萬物。長之使大。亦爲仁。於五行。春爲仁。夏爲禮。今春爲聖。夏爲仁者。春夏皆是生育長養。俱有仁恩之義。故此夏亦仁也。聖既生物。以生物於春。如通明之聖。故東方爲聖也。各以義言之。理亦通也。中者。藏也者。此言北方主智。亦爲信也。若以五行言之。則爲信。若以其生長收藏言之。則爲藏也。介必東鄉。介賓主也者。主人獻酬之禮。西行就賓。賓又南行。將就主人。介在西階之上。以介覲在於賓主之間也。主人者。造之產萬物也者。釋所以主人居東方之義。意東方產育萬物。主人共客所須。故主人造爲產萬物之象者也。月者。三日則成魄者。謂月盡之後。三日乃成魄。魄謂月輪生。傍有微光也。此謂月盡之後。而生魄。非必月三日也。若初以前月大。則月二日生魄。前月小。則三日乃生魄。三賓者。爲政教之本者。凡建國既立三卿。助君治國。今鄉飲酒立三賓。亦象國之立三卿。故云政教之本也。**注**正義曰。樂既爲陽。故禮爲陰。月是陰精。故禮之太數。取法於月也。

禮記注疏卷六十一

按察使銜兼署廣東按察使鹽運使臣鍾謙鈞恭校刊

禮記注疏卷六十一考證

冠義○呂氏曰冠昏射鄉飲酒燕聘天下之達禮也儀禮所載謂之禮者禮之經也禮記所載謂之義者皆舉其禮之節文以述其制作之義也

臣召南

按朱子

謂儀禮是經禮記是傳如有士冠禮則記有冠義有士昏禮則記有昏義之類推此而言則未經秦火以前儀禮既不止十七篇卽諸儒解釋儀禮之義亦不止於數篇也今儀禮尚有士相見公食大夫覲禮而記無其義則散佚者多矣

見於母母拜之○

臣召南

按士冠禮冠訖未字先見於

母字訖乃見兄弟等此文見母見兄弟俱在已冠而字之下不分先後此因拜字類述賈疏日記人以下有兄弟等皆拜故退見母於下使與兄弟拜文相近也

疏見於母母拜之故不拜也○

臣召南

按故不拜也

四字俱衍此因下文言唐禮不拜而誤者也

昏義納采問名疏問其女之所生母之姓名故昏禮云謂誰氏言女之母何姓氏也○

臣召南

按此疏誤矣

問名不過問女之姓氏耳非問女所生之母之姓名也士昏記問名曰某既受命將加諸卜敢請女爲誰

氏注曰誰氏者謙也不必其主人之女賈疏曰本云問名而云誰氏者婦人不以名行也并無問其女之母姓氏之說

男先於女也疏適命親迎之意○按適字當作釋

厥明注昏禮不言厥明此言之者容大夫以上禮多或

異日○

臣召南

按鄭以士昏禮舅姑共饗婦以一獻

之禮上無厥明二字故疑此文或爲大夫昏禮也然亦安知士昏禮之不有脫文乎

是以古者婦人先嫁三月注疏但嫁前三月特就公宮之教欲尊之也○按當作特就公宮教之文誤倒耳

鄉飲酒之義○

臣召南

按孔疏言鄉飲酒凡有四事一

則三年賓興賢能二則鄉大夫飲國中賢者三則州長春秋習射一年再飲者也四則黨正十二月蜡祭一年一飲者也詳見篇目下與論語所云鄉人飲酒者不同此篇是解鄉飲酒禮之義但鄉飲酒禮專言諸侯之鄉大夫三年賓興賢能之事此記則兼及黨正之飲酒而其餘二條禮亦不異也

鄉人士君子尊於房戶之間注君子謂卿大夫士也卿大夫士飲國中賢者亦用此禮也○

臣召南

按疏則

注當云君子謂卿大夫也士字衍卿大夫士飲國中

賢者以篇目下疏及賈疏推之又當作鄉大夫士

四面之坐○

臣召南

按儀禮乃席賓主人介注云賓席

牖前南面主人席阼階上西面介席西階上東面獨於遵不言坐處遵坐東北賴此記以明之

祭薦祭酒敬禮也疏祭脯醢奠爵右取肺○按右下當有手字

六十者坐云云注○

臣召南

按注惟此一節爲黨正飲

酒于序以正齒位之事此儀禮本文所無者

注疏則從郡之太守及主國之相○按主國當作王

國

介必東鄉介賓主也○張子曰坐有四位者禮不主於敬主欲以尊賢若賓主相對則其禮主於敬主矣故其位賓主不相對坐介僎於其間以見尊賢之義也